

一一二年度年報

股票代號：3046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陳聿修	戴君容
職稱	協理	經理
聯絡電話	(02)77101195	(02)77101195
電子郵件信箱	aostock@aopen.com	aostock@aope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汐止總公司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88 號 9 樓

電話：(02)7710-1195

台北股務室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9 號 7 樓之 5

電話：(02)2719-500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建碁股份有限公司股務室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9 號 7 樓之 5

網址：aostock@aopen.com

電話：(02)2719-50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施威銘、張純怡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網址：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www.aopen.com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	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暨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2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5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4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5
肆、	募集情形.....	57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5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0
	四、海外存託憑證情形.....	6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0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1
伍、	營運概況.....	62
	一、業務內容.....	62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65
	三、從業員工分析.....	68
	四、環保支出資訊.....	68

	五、勞資關係.....	69
	六、重要契約.....	70
陸、	財務概況.....	7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80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1
	一、財務狀況.....	81
	二、財務績效.....	82
	三、現金流量.....	8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3
	六、風險事項.....	83
	七、其他重要事項.....	86
捌、	特別記載事項.....	8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7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4
玖、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5
附錄、	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96
	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5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

2023 是充滿挑戰的一年。新冠疫情之後全球通膨風險仍高，貿易壁壘、地緣政治及經濟的緊張局勢，牽動全球產業及總體經濟的前景與發展脈動。另一方面，氣候變遷使國際更加重視 ESG 數據、綠能發展與低碳經濟，加上人工智慧崛起，生成式 AI 已預告各產業營運模式的革新。感謝合作夥伴過去一年的鼎力支持及經營團隊與同仁的共同努力，公司積極調整營運方針並掌握機遇，力求達成持續成長與永續治理的目標。建基在 112 年度的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56 億 7 千萬元，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2 億 2 千 9 百萬元。

因應智慧 AI 崛起及產業綠能轉型，建基為宏基集團旗下專注工控/商用控制主機的產業應用，偕同通路合作夥伴使用 EdgeAI 邊緣運算及 AI 雲端運算，致力解決工廠自動化、數位校園及智慧學習、AI 互動式數位零售與交通運輸…等多元產業應用方案，同時提供長時間使用、高效率低能耗及環境友善的強固型產品。全球氣候變遷影響能源供給與自然環境的穩定性，企業積極轉型採用數據分析、人工智慧運算等科技方案以降低總體環境帶來的風險。本公司持續開發具邊緣運算能力及平台數據分析的核心運算設備，以高品質工業主機加上 AI 智慧感知發展 Edge AI 邊緣運算及 AI 雲端運算等相關應用，開拓各產業對工業電腦相關產品的需求。此外，建基自行開發的智慧遠端設備管理平台，廣受全球客戶青睞，數據顯示有效減少第一線人力派遣需求，降低維修時間，提升客戶整體營運綜效。

在拓展新商機部分，建基針對教育、企業等使用環境提供符合室內、半戶外乃至戶外寬溫寬壓操作環境，同時兼顧運算能力和低能耗，強固型與穩定性兼顧的工業 IPC，結合集團資源挹注開展數位顯示投影商用領域，以更大動能拓展智慧顯示的綠生活應用。建基以工業用控制主機、主機板及數位互動顯示設備為核心，為創新綠能的商業模式建構高效率低熱能排放與環境友善的原物料供應鏈架構。在新年度營運規劃裡著重 ESG 數據與綠能轉型，落實低碳經濟及氣候風險管理的策略方案，推動綠能及低碳產業進行。

展望 2024 是 AI 人工智慧起飛與驅動綠能轉型永續發展的一年，公司將持續建構多元化價值鏈，透過全球通路佈局、推動區域整合，與通路夥伴共同成長。公司堅信能夠應對各種挑戰，持續加強核心業務的拓展，確立企業的成長價值和永續發展。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 113 年度營運計畫：

一、經營方針

1. 整合 AI 邊緣運算及數位顯示應用，助力企業升級整合及 IPC 產業開發，提升公司的成長動能。
2. 強化 AIoT 的技術整合、深化 IPC 數位方案，拓展基礎建設供應鏈及 EdgeAI 應用之潛在商機。
3. 朝向多元化業務發展，因應雲端商機、宅經濟與預防醫學，拓展差異化商品以服務區隔市場，提高營業收益。

二、營業目標

1. 擴大核心事業客戶數量。
2. 開發多元化產品項目、提升銷售量。
3. 降低營運成本與費用。

三、業務規劃及產銷政策

1. 開發符合目標市場之產品及應用技術，模組化全球案例模式。
2. 強化供應鏈生態系統，進一步提升服務與銷售的整體收益。
3. 優化營運成本，提高營業淨利，增進股東利益。

四、未來發展策略

1. 提供智慧建設及產業應用的 AI 邊緣運算產品，滿足客戶數位化需求。
2. 強化核心產品優勢，協助企業進行數位轉型。
3. 致力全球性專案與在地服務，深化通路夥伴良好合作關係。

五、受到外部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全面性通膨與地緣政治的波動，影響全球經貿及企業採購決策，公司營運獲利率潛藏隱憂，將持續密切關注。
2. AI 時代來臨，各領域數位轉型及基礎建設加速落實，包括：教育、製造、新能源發展…等，公司積極掌握市場脈動，提高整體收益。
3. 環保議題發酵，ESG 成為全球企業新標竿，帶動綠色科技與民生消費的變革風潮，產業導入數位化同時推動 IPC 應用市場的成長契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二、公司沿革

- 民國 85 年 12 月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50,000,000 元整。
- 民國 86 年 03 月 增資至新台幣 150,000,000 元。
- 民國 86 年 04 月 工廠登記完成，初期員工人數約 162 人，以代工生產主機機板為主。
- 民國 86 年 12 月 投資美國及歐洲子公司，以為歐美地區之行銷中心。
- 民國 87 年 01 月 增資至新台幣 300,000,000 元用以增購機器設備。
- 民國 87 年 04 月 積極擴展各項產品線，開始從事主機板、光電產品、附加卡及其相關模組產品之研究發展、生產製造及銷售。
- 民國 87 年 05 月 增資至捌億元。工廠遷至龍潭宏碁渴望智慧園區。
- 民國 87 年 06 月 申請為公開發行公司。
- 民國 87 年 11 月 通過 ISO9002 認證(BVQI/52229)，品質制度更上一層。
- 民國 87 年 12 月 光碟機產品榮獲「光學優良廠商獎」。
主機板(AX6B·AX59PRO)、光碟機(CD-948E)、超薄型光碟機(CDS924E·6XDVD-ROM)、影像電話(VP324)、視訊會議系統(VC324PRO)等多項產品皆榮獲第「七屆台灣精品獎」。
- 民國 88 年 0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現金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拾億元。
- 民國 88 年 12 月 AOpen 主機板產品(MX6C·MX64)榮獲「第八屆台灣精品獎」。
- 民國 89 年 07 月 於中國上海成立艾爾鵬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以為大陸地區之行銷中心。
- 民國 89 年 08 月 本公司股票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
- 民國 89 年 10 月 於日本成立日本子公司。
- 民國 90 年 04 月 於中國中山成立建基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以為大陸地區之製造中心。
- 民國 90 年 08 月 現金增資貳仟萬股，以每股溢價 56 元，募集新台幣 1,120,000,000 元。
- 民國 91 年 08 月 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
- 民國 92 年 01 月 主機板、準系統及機殼榮獲第十一屆台灣精品獎。
- 民國 92 年 06 月 獲天下雜誌評選為第 63 大上市上櫃公司。
- 民國 92 年 09 月 獲選為台灣前二十大國際品牌。
- 民國 93 年 01 月 發表迷你準系統 XC cube 新產品。
- 民國 93 年 10 月 XC Cube 迷你準系統系列獲日本 G Mark 設計大獎。
- 民國 94 年 3 月 推出第一款 intel 915 系列 MoDT 主機板 i915GMm-HFS。
- 民國 94 年 6 月 台北國際電腦展推出全世界最小型以 wintel 為架構的迷你電腦，採用建基 MoDT 技術。
- 民國 94 年 6 月 台北國際電腦展推出全世界最小型以 Pico BTX 為架構的桌上型電腦。
- 民國 95 年 6 月 發表全球第一台折疊式機殼設計，開啟模組化、標準化的產品設計核心。
- 民國 95 年 7 月 全球總部搬遷至內湖大樓新辦公大樓。
- 民國 95 年 8 月 miniPC MP945-VX 及 i975Xa-YDG 主機板榮獲 2006 年台灣精品獎。
- 民國 95 年 12 月 辦理減資 40%，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560,090,000 元。
辦理私募，私募股數 8,000,000 股，每股 12 元溢價發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640,090,000 元。
- 民國 96 年 7 月 迷你電腦 MP965-DR 與折疊式機殼 F501/401 贏得榮獲第十五屆台灣精品獎。
- 民國 96 年 7 月 發表數位引擎 Digital Engine 新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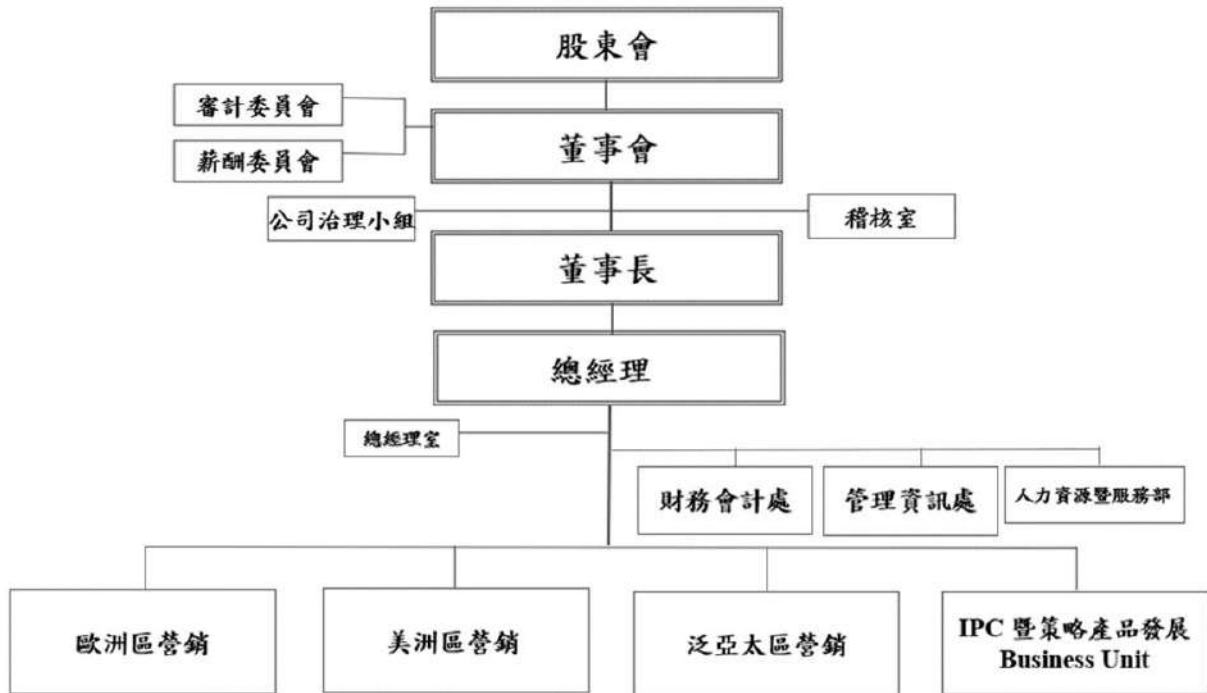
- 民國 96 年 8 月 處分內湖辦公大樓。
- 民國 96 年 11 月 庫藏股減資 400,000 股，減資後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636,090,000 元。
- 民國 97 年 6 月 於 2008 年台北國際電腦展，首度推出數位看板整合方案。
- 民國 98 年 9 月 通過 2008 年全新規範之國際標準流程認證 ISO9001:2008。
- 民國 99 年 9 月 多項產品榮獲台創金點設計標章。
- 民國 100 年 11 月 發表具 10 點觸控的數位看板 warmTOUCH WT22M-RH。
- 民國 101 年 10 月 發表最新創意商品--數位磁磚，並結合數位零售家具平台提供給客戶更加的情境設計解決方案。
- 民國 102 年 1 月 於台北總公司建立體驗中心，發表新一代 M2M 的店小二服務管理系統。
- 民國 102 年 3 月 更換企業識別系統，延續 Open & Share 的經營理念，在美國數位看板展發表 AOPEN 的新標誌伴同橘子分享的哲學，以數位零售運營方案來引領店鋪進化至零售 3.0。
- 民國 102 年 10 月 改置台北總部於零售業密集的北北角薪傳中心，並建構大 MiND 場全球旗艦店，開啟全球數位零售店鋪的展店體驗典範。
- 民國 103 年 8 月 辦理減資 29.79323853%，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205,092,000 元。
- 民國 103 年 12 月 全球數位應用情境中心建置完成，包括美國、歐洲、澳洲、日本、中國等各分公司據點，初步完成全球數位零售運營網絡。
- 民國 104 年 3 月 發表建基 AOPEN 與 Google 共同合作開發零售新科技，成為 Google 全球第一家針對商業應用領域發展的合作廠商。
- 民國 104 年 3 月 搭載 Chrome 作業系統的 digital engine®在美國 DSE 2015 展覽中獲得『最佳新媒體播放機獎』。
- 民國 104 年 9 月 與 Google 共同合作開發的商務用 Chromebox Commercial 正式出貨。
- 民國 104 年 10 月 正式成為 Google for Work 及 Google for Education 的全球合作夥伴，結合雙方專業為數位看板市場開拓新機會。
- 民國 105 年 1 月 連續六年榮獲中國知名媒體舉辦的「第六屆金孔雀優秀數字標牌播放器大獎」。
- 民國 105 年 10 月 參與微軟舉辦的 IoT Expo，建基 AOPEN 為 Microsoft 策略合作夥伴，並獲邀擔任現場雲端專業解決方案供應商。
- 民國 106 年 1 月 推出全球 Chrome 平台性價比最高的企業應用 Chromebase Mini 及 Chromebox Mini。
- 民國 106 年 2 月 董事長蔡溫喜辭職，由緯創幕僚長林福謙接任董事長職位，總經理由原建基業務行銷總監蔡文鋒接任。
- 民國 106 年 10 月 辦理減資 70%，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4,948,000 元。
- 民國 106 年 11 月 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投資人宏碁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要應募人。旨在協助資源整合與業務開發及拓展，以提升公司競爭優勢。
- 民國 107 年 1 月 召開股東臨時會，董事全面改選，並由全體董事推選陳俊聖先生擔任董事長一職。
- 民國 107 年 2 月 獲 AMD 邀請參加於德國慕尼黑舉行的新一代芯片組 V1000 發表會。
- 民國 108 年 1 月 發佈首款機器視覺專用產品，著重於顯示效能及運算能力的提升，落實智能物流、精準營銷、企業門禁及工廠管理等不同產業之應用。
- 民國 108 年 2 月 美國子公司獲選為美國 CIO Review 雜誌 2019 年「20 大最有前景零售解決方案供應商 (20 Most Promising Retail Solution Providers - 2019)」。
- 民國 108 年 10 月 發表遠端設備管理 AiCU (AOPEN Intelligent Control)，協助客戶管理遠端、多站點的設備並能做到遠端開關機，節省技術人力。
- 民國 109 年 3 月 子公司建基智見發表結合溫度監測輔助的人臉辨識門禁系統，協助企業執行防疫措施。
- 民國 109 年 6 月 美國子公司取得美國最大獨立電動車充電樁服務商 Volta Charging 信賴，採用 AOPEN 工業等級 digital engine，適合戶外寬溫及 7/24 的長時間運作。

- 民國 109 年 7 月 子公司建基智見以「人臉辨識門禁系統」協助緯創軟體完成企業應用建置，包含員工之單人門禁出入及接待櫃台之訪客多人管理。
- 民國 109 年 11 月 發布第一款高信價比之 180 度環景 4K 視訊會議用攝影機-KP180，主攻企業遠距會議、教育機構之遠距較學與安防監視應用。
- 民國 110 年 12 月 AOPEN 微型投影機 PV12 榮獲日本 Good Design 大獎。
- 民國 111 年 01 月 歐洲子公司獲荷蘭獨立充電樁客戶青睞，以 AOPEN 工業級無風扇 Digital Engine 協助客戶完成充電樁佈建。
- 民國 111 年 02 月 AOPEN DEX5750 獲選 Intel®開發者大賽指定使用運算主機，助參賽團隊榮獲智慧醫療組冠軍。
Digital Engine 獲大陸數字音視工程網評選為「十大優秀數字標牌獎」，為 AOPEN 第三次獲獎。
- 民國 111 年 03 月 AOPEN 微型投影機 PV12 系列榮獲德國 RedDot 紅點設計獎。
- 民國 111 年 12 月 建基受邀參加「微軟 5G/AI 新生態智慧物聯大商機」研討會，以寬溫、無風扇的高效能運算系統，輔助 AI 圖形運算與智慧交通的車流監控車牌辨識應用。
- 民國 112 年 03 月 建基參與集團單位聯合舉辦之「2023 智慧城市展」，推出符合 AI 辨識及節能減碳產業適用之控制主機與關鍵零組件設備。
- 民國 112 年 04 月 補辦民國 96 年及 106 年所發行私募普通股，合計 38,184,962 股之公開發行手續。
- 民國 112 年 07 月 辦理現金增資 7,000,000 股，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784,480,130 元。
- 民國 112 年 12 月 建基發布第三代 Chrome 商用主機- AOPEN Chromebox Commercial 3，符合 7 天 24 小時的長時間商用需求。
- 民國 113 年 01 月 AOPEN 工業主機 Digital Engine 連續 14 年獲頒中國數字標牌網之「金孔雀優秀數字標牌播放器大獎」。
- 民國 113 年 04 月 推出廣受客戶好評的第二代迷你型 Chrome 商用主機- AOPEN Chromebox Mini 2，服務期待 Chrome 商用設備的全球客戶。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職 掌 業 務
公司治理小組	負責股東會、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相關議事工作，並協助執行相關法令、本公司章程與相關內部規章規定之董事會及董事成員職權事項。
稽核室	負責內部控制制度運作及內部稽核作業。
總經理室	協助總經理，對本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之經營績效目標達成。配合公司策略，協助整合並推動新事業或產品的發展。
財務會計處	負責公司相關會計業務事宜，編製及合併各類財務報表。統籌公司資金收付、融資調度及外匯避險等以支應營運需求。
管理資訊處	負責公司資訊系統之整體規劃、執行與支援作業。
人力資源暨服務部	負責綜理公司人力資源、總務、行政及教育訓練等各項事項。
IPC 暨策略產品 Business Unit	負責產業用主機、一體機及公司策略發展需求等產品事業之產品平台規劃發展、運營管理與銷售管理。
美洲區營銷	負責公司美洲區銷售業務之推動與執行。
歐洲區營銷	負責公司歐洲區銷售業務之推動與執行。
泛亞太區營銷	負責公司亞太、紐澳、中國與日本等地區銷售業務之推動與執行。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

1. 董事資料

113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之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宏基(股)公司	-	112.06.16	3年	107.01.30	34,264,311	43.67	34,264,311	43.67	0	0	0	0	-	-	無	無	無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簡慧祥(法人代表人)	男 51-60歲	112.06.16	3年	107.01.30	0	0	0	0	0	0	665,000	0.85	增你強(股)公司 總經理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建基智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安新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宏基(股)公司 總經理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建基智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安新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宏基(股)公司	-	112.06.16	3年	107.01.30	34,264,311	43.67	34,264,311	43.67	0	0	0	0	-	-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俊聖(法人代表人)	男 60歲以上	112.06.16	3年	107.01.30	0	0	0	0	0	0	1,300,000	1.66	台積電全球行銷 業務資深副總經理 美國密蘇里大學 企業管理碩士	宏基(股)公司 董事長暨執行長 敦泰電子(股)公司 董事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公司 獨立董事 木真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木實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其他公司(註1)	宏基(股)公司 董事長暨執行長 敦泰電子(股)公司 董事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公司 獨立董事 木真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木實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其他公司(註1)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宏基(股)公司	-	109.06.10	3年	107.01.30	34,264,311	43.67	34,264,311	43.67	0	0	0	0	-	-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施宣輝(法人代表人)	男 41-50歲	109.06.10	3年	107.01.30	0	0	647,027	0.82	0	0	0	0	宏基雲端科技事業 群總經理 美國南加大 電機博士	宏基(股)公司 董事 奇邑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智探太空(股)公司 董事長 智輝研發(股)公司 董事長 奧暢雲服務(股)公司 董事長 融欣管理(股)公司 董事長 其他公司(註1)	宏基(股)公司 董事 奇邑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智探太空(股)公司 董事長 智輝研發(股)公司 董事長 奧暢雲服務(股)公司 董事長 融欣管理(股)公司 董事長 其他公司(註1)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之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註2)	中華民國	蔡文鋒	男 51-60歲	109.06.10	3年	103.06.12	0	0	0	0	0	0	0	0	建基(股)公司 總經理 建基美國子公司 總經理 美國桑德博企業 管理研究所企業 管理碩士 國立中山大學 機械工程系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營運長 特別助理 Great Connection Ltd. 董事 AOPEN Global Solutions PTY Ltd. 董事 AOPEN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垂弘	男 51-60歲	112.06.16	3年	107.01.30	0	0	0	0	0	0	0	0	立錫科技(股)公司 副董事長 聯發科技(股)公司 資深副總經理 美國紐約Polytechnic University 電機碩士	芯愛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聯發科技教育基金會 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之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左大川	男 60歲以上	112.06.16	3年	107.01.30	0	0	0	0	0	0	0	0	美國WaterTech公司 總經理 台積電公司營運組織 資深副總經理 應用材料公司CVD 部門總經理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 萊分校材料科學暨 工程博士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龍惠施	女 60歲以上	112.06.16	3年	109.06.10	0	0	0	0	0	0	0	0	祥龍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獨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註3)	中華民國	陳泰福	男 60歲以上	112.06.16	3年	112.06.16	0	0	0	0	0	0	0	0	丹麥商快桅集團 -Maersk Data HK 總 經理 美商IBM(香港)- 大中華區終端 客戶負責人 臺灣東海大學 經濟系	無	無	無

(註1): 兼任關係企業之職務詳如第91頁至第92頁。

(註2): 蔡文鋒董事於112年6月16日解任，凡解任或辭任者之持有股數皆以0表示。

(註3): 陳泰福獨立董事於112年6月16日新任。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	4.72%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 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2.40%
	施振榮	1.1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0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 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0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 司投資專戶	0.96%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A C E R 海外存託憑證	0.91%
	花旗商銀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0.65%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 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6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施宣輝	26.09%
	葉紫華	20.13%
	施宣榕	17.25%
	施宣麟	17.16%
	施芳程	8.93%
	葉庭宇	8.84%
	財團法人智榮文教基金會	1.60%

註：財團法人智榮文教基金會之捐助者為施振榮先生，捐助比率 100%。

3.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性資訊：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簡慧祥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p>簡慧祥自2016年3月起擔任宏基公司數位顯示事業總經理，負責宏基顯示器和投影機產品線。在此之前，簡慧祥掌管各類型產品線包含數位裝置、電腦周邊設備及數位相機等。</p> <p>簡慧祥曾服務於Zenitron公司擔任半導體零件的通路商管理協理；也曾於HP任職行銷經理；1993年起進入宏基以產品經理職務服務五年。</p> <p>簡慧祥擁有台灣交通大學控制工程學系與管理科學系雙學士學位。</p> <p>專長於經營管理及數位顯示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除本人兼任部分集團公司董事外，未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p> <p>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計0股(0%)，另其利用他人名義持有之股份計計665,000股(0.85%)，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持有本公司股份。</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p>	1
陳俊聖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p>陳俊聖自2014年加入宏基至2017年為全球總裁暨執行長，並於2017年起擔任宏基董事長暨執行長，領導團隊進行企業轉型，並積極拓展新事業版圖。</p> <p>陳俊聖在2005年至2013年間就職於台積電，於該公司最高擔任全球行銷業務資深副總經理；在1991年至2005年服務於英特爾公司，前後達14年，後至美國總部主管業務與行銷，並擔任全球副總裁一職，熟悉全球的市場環境。在此之前，曾於1988至1991年在台灣IBM工作。</p> <p>專長於資訊科技及金融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除本人兼任部分集團公司董事外，未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p> <p>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計0股(0%)，另其利用他人名義持有之股份計1,300,000股(1.66%)，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持有本公司股份。</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p>	1
施宣輝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p>施宣輝為安基資訊公司及智聯服務公司董事長。宏基於2011年併購雲端服務公司iGware，施宣輝正式加入宏基擔任其總經理特別助理，為雲端服務開發奠定基礎。2014年起雲端服務轉為宏基自建雲事業群，由施宣輝擔任總經理協助宏基進行全方面的轉型。</p> <p>施宣輝具有電機工程博士學位，過去曾從事IC設計、多媒體影/音訊號處理技術、圖像分析及平板電腦的軟體設計。</p> <p>專長於雲端服務及IC設計領域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除本人兼任部分集團公司董事，以及其父親(施振榮)兼任部分集團公司董事外，未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p> <p>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計647,027股(0.82%)，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持有本公司股份。</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p>	0

張垂弘	<p>張垂弘原為聯發科技(股)公司之資深副總經理，自2018年1月起擔任建基公司獨立董事。</p> <p>張垂弘擁有美國紐約Polytechnic University 電機碩士。</p> <p>專長於IC設計及資訊科技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p>	0
左大川	<p>左大川原為台積電公司之資深副總經理，自2018年1月起擔任建基公司獨立董事。</p> <p>左大川擁有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材料科學暨工程博士。</p> <p>專長於半導體、資訊技術與資材暨風險管理等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p>	1
龍惠施	<p>龍惠施原為宏基公司之全球財務資訊總處長，自2020年6月起擔任建基公司獨立董事。</p> <p>龍惠施具有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學位。</p> <p>專長於企業財務、投資與股務等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p>	3
陳泰福	<p>陳泰福原為美商IBM(香港)-大中華區終端客戶負責人，自2023年6月起擔任建基公司獨立董事。</p> <p>陳泰福具有臺灣東海大學經濟系學士學位。</p> <p>專長於資訊科技及金融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p>	0

4.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本公司隸屬宏碁集團成員之一，一向注重公司治理，並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

本公司董事會應向股東會負責，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本公司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五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注重性別平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1)營運判斷能力。
-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3)經營管理能力。
- (4)危機處理能力。
- (5)產業知識。
- (6)國際市場觀。
- (7)領導能力。
- (8)決策能力。

5.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具體管理目標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有助於董事會功能有效發揮，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並採用候選人提名制，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本公司期許下屆董事能夠達成獨立董事過半之目標，以及邀請與提名 2 名以上女性董事候選人，並遴選具有不同之專業知識之技能之董事，提供不同角度思維與貢獻，以進一步強化董事會職能。

6.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落實情形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董事及 4 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財金、商務、科技、資訊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詳參下表)。此外，目前 7 位董事中包括 1 位女性董事，比率達 14%。

- (1)專長於數位顯示及經營管理等專業領域：簡慧祥 先生
- (2)專長於全球品牌產品與服務之營運與行銷：陳俊聖先生
- (3)專長於雲端服務及IC設計：施宣輝 先生
- (4)專長於IC設計及資訊技術等專業領域：張垂弘 先生
- (5)專長於半導體、資訊技術與資材暨風險管理等專業領域：左大川 先生
- (6)專長於企業財務、投資與股務等專業領域：龍惠施 女士
- (7)專長於全球品牌產品與服務之營運與行銷：陳泰福先生

7.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共有七席董事，其中四席為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之佔比為 57.14%。由於獨立董事佔董事席次之 1/2 以上，確能發揮其功能監督公司運作並保護股東權益，其專業觀點均能獨立於管理層或其他董事，彰顯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之董事間，除簡慧祥先生、陳俊聖先生及施宣輝先生係由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所指派外，其餘之董事(含獨立董事)間，並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未有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

本公司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以替代監察人，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基本資訊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姓名	性別	國籍	類別	具有員工身份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行銷	經營管理	機械工程	雲端服務	IC 設計	數位顯示	財務投資	半導體	資訊	法律	會計	風險管理
					40~50	50~60	60以上	3年以下	4~9年												
簡慧祥	男	中華民國	法人代表人		V					V					V				O		V
陳俊聖	男	中華民國	法人代表人			V			V	V						V			O		V
施宣輝	男	中華民國	法人代表人		V					V		V	V						O		V
張垂弘	男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V		V		V			V			V			O		V
左大川	男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V	V		V							V		O		V
龍惠施	女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V	V		V					V				O	V	O
陳泰福	男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V	V		V					V				O	V	O

V 指具有能力 O 指具有部份能力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3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博修	男	110.08.04	0	0	0	0	190,000	0.24	宏基(股)公司 數位顯示事業單位 營銷管理單位 總處長 美國卓克索大學企業經營管理碩士	建基智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AOPEN Computer B.V. 董事 AOPEN America Inc. 董事 AOPEN Japan Inc. 社長 AOPEN Technology Inc. 董事 AOPEN International (ShangHai) Co., Ltd. 董事長 AOPEN Information Products (Zhongshan) Inc. 執行董事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帕拉蒂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協理 (財務及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陳聿修	男	95.02.27	268,123	0.34	12,562	0.02	0	0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副理 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	建基智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AOPEN Technology Inc. 董事 AOPEN International (ShangHai) Co., Ltd. 董事 AOPEN Japan Inc. 監察人 AOPEN Information Products (Zhongshan) Inc. 監察人 AOPEN Global Solutions PTY Ltd. 董事 AOPEN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董事 Great Connection Ltd. 董事 Bluechip Infotech Pty Ltd. 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吳麗娟	女	111.11.02	180,000	0.23	0	0	0	0	宏基(股)公司 法務處處長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 學士	宏基(股)公司 全球法務長 其他公司(註1)	無	無

(註1)：兼任關係企業之職務詳如第92頁。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簡慧祥、陳俊聖、施宣輝、張垂弘、左大川、龍惠施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簡慧祥、陳俊聖、施宣輝、張垂弘、左大川、龍惠施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簡慧祥、陳俊聖、施宣輝、張垂弘、左大川、龍惠施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陳泰福、張垂弘、左大川、龍惠施
1,000,000 元(含)~ 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 3,500,000 元(不含)				蔡文鋒
3,5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陳俊聖、施宣輝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簡慧祥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總經理	王博修	5,616	5,616	939	939	1,500	0	0	0	總額 8,271 比例 3.56%	總額 8,271 比例 3.61%	0
財會主管	陳聿修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陳聿修	陳聿修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王博修	王博修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2人	2人
總計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經理人	總經理			1,500	0.646%	0.655%
	財會主管	0	1,500			
	公司治理主管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及說明：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項目	111年度		112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0.593%	0.596%	1.188%	1.20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281%	3.300%	3.562%	3.613%

2. 給付董事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勞之決策，乃根據本公司章程以及經薪酬委員會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核定之「董事酬金給付原則」，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參考同業水準由薪酬委員會討論通過後，經董事會決議，依法提報股東常會報告。除固定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含車馬費)之外，針對董事酬勞部份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以及市場同業之支領標準，由薪酬委員會擬議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放。

此外，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原則」明定兼任員工之董事(含董事長)只領取員工報酬，除業務執行費用外，不領取其他董事酬金，以避免同時擔任董事與員工時之績效貢獻難以判別與梳理，亦防止重複獎勵。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 17 條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八為董事酬勞，且其分配辦法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決定後，並於股東會報告之。而依本公司 112 年 11 月 1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第十一屆董事暨功能性委員會酬勞給付標準」本屆董事酬勞之給付原則如下：(1) 一般董事之報酬係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參照同業通常水準後給付之；(2) 因所有獨立董事皆已參與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投資審議委員會，承擔較一般(非獨立)董事更多之職責，需依各委員會組織章程規定，參與相關委員會事務與會議，故其固定報酬將略高於未參與委員會之一般董事。

- (3) 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訂定酬金之程序，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含各委員會績效評估)作為評核之基礎。本公司董事報酬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績效評估結果做整體考量(如對公司事務投入之心力、會議出席率、持續進修等)。董事會績效整體評估結果於次年第一季提報董事會報告，其後於同次董事會進一步討論與決議該當年度之董事酬金。此外，根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係包括定期檢討及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4) 績效評估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除參考公司過去經營績效給付外，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亦將依據未來風險因素彈性調整之。此外，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亦會履行職權，定期檢討及定期評估董事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3. 給付經理人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1) 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經理人之酬金可分薪資、獎金及特支費，再加計員工酬勞共三類，薪資即公司法所稱之報酬，係依據工作職掌、總體環境及市場水準等因素，訂定足以反映工作績效之報酬；獎金及特支費等項目則以交通津貼項目為主，係給予一定額度之交通津貼或汽車購買津貼二擇一辦理。員工酬勞係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提報每年股東常會報告。
-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第 17 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就其餘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實際分派之比率及數額亦由董事會議定，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的發放次數、發放日期及發放要件，則依年度薪酬委員會/董事會報告時提議之安排與流程辦理。
- (3) 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員工酬勞依據公司獎金辦法辦理，辦法涵蓋公司營運目標及個人年度目標之達成。公司目標包含財務(如公司營收、淨利的達成率)及非財務指標(如專業發展及子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個人年度目標(如風險管理及年度營運管理能力)及企業社會責任指標(如對企業社會責任各項活動之計劃暨參與程度)。依據上述達成結果於次年第一季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與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實際分派之比率及數額，與公司經營績效呈高度關聯性。
- (4) 績效評估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經理人之酬金，除參考相關同業水準及公司過去經營績效給付外，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亦將隨時視實際營運狀況及相關法令變動適時檢討調整之，且不以引導經理人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此外，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亦會定期評估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2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A)，各董事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慧祥	6	0	100	
董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俊聖	6	0	100	
董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施宣輝	6	0	100	
董事	蔡文鋒	2	0	100	民國 112 年 6 月 16 日董事改選後解任
獨立董事	龍惠施	6	0	100	
獨立董事	張垂弘	6	0	100	
獨立董事	左大川	5	1	83	
獨立董事	陳泰福	4	0	100	民國 112 年 6 月 16 日董事改選後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董事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如有)	證券交易法 第14條之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 或保留意見
112.3.15 112年 第一次 董事會	一、民國11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預算	V	無
	二、民國111年度之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V	無
	三、民國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四、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盈餘分配	V	無
	五、修訂本公司章程	V	無
	六、本公司民國112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之聘請	V	無
	七、本公司私募普通股申請補辦公開發行	V	無
	八、同意本公司自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取得金控或 銀行發行之特別股	V	無
	九、本公司暨全球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同意通過			

112.5.3 112年 第二次 董事會	一、民國111年度之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修正	V	無	
	二、民國112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季報告	V	無	
	三、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	V	無	
	四、訂定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V	無	
	五、提請同意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V	無	
	六、呈報本公司暨全球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同意通過				
112.6.16 112年 第三次 董事會	一、選任董事長	V	無	
	二、籌組各功能性委員會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同意通過			
112.7.12 112年 第四次 董事會	一、本公司112年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價格訂定案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同意通過			
112.8.2 112年 第五次 董事會	一、民國112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季報告	V	無	
	二、呈報本公司暨全球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V	無	
	三、使用權資產之取得或處分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同意通過			
112.11.1 112年 第六次 董事會	一、民國112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季報告	V	無	
	二、修訂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	V	無	
	三、呈報本公司暨全球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同意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會議名稱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以及表決情形
112.3.15 112年 第一次 董事會	112.3.15	龍惠施、 張垂弘 及左大川	提撥民國 111 年度員 工及董事酬勞預算	針對董事酬勞部分：獨立董事龍惠施、張垂弘及左大川依公司法第206條規定說明與迴避後，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簡慧祥、 陳俊聖、 施宣輝、 龍惠施、 張垂弘 及左大川	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 七席（含獨立董事） 暨提名董事（含獨立 董事）候選人	針對一般董事候選人之提名：被提名候選人簡慧祥、陳俊聖及施宣輝先生，依公司法第206條規定迴避討論及表決後，經獨立董事龍惠施女士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一般董事候選人之提名。 針對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被提名候選人龍惠施女士、張垂弘及左大川先生依公司法第206條規定迴避討論及表決後，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
		簡慧祥、 陳俊聖、 施宣輝 及蔡文鋒	本公司私募普通股申 請補辦公開發行	董事簡慧祥先生、陳俊聖先生、施宣輝先生及蔡文鋒先生因對本案具自身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206條等相關規定迴避參與討論與表決，並由主席指定獨立董事龍惠施暫代本案之主席。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他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 一次，並於 次一年度 第一季結 束前完成	對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 董事會績 效進行評 估	董事會績 效評估、個 別董事成 員績效評 估及功能 性委員會 績效評 估，功能性 委員會包 含審計委 員會及薪 資報酬委 員會	董事會內 部自評、董 事成員自 評	<p>董事會績效評估：</p> <p>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p> <p>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p> <p>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p> <p>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p> <p>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p>

112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詳如下表：

序號	評估範圍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1	整體董事會	A. 對公司經營之參與程度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 內部控制	優良(4.9分) 優良(4.9分) 優良(5分) 優良(5分) 優良(4.9分)
2	個別董事成員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 董事職責認知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 內部控制	優良(5分) 優良(5分) 優良(4.9分) 優良(5分) 優良(4.9分) 優良(4.9分)
3	各功能性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C.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D.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 內部控制	優良(5分) 優良(4.9分) 優良(4.8分) 優良(5分) 優良(4.8分)
4	各功能性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C. 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D. 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 內部控制	優良(4.9分) 優良(4.9分) 優良(5分) 優良(5分) 優良(5分)

四、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董事會設有以下之功能性委員會，各委員會透過分工合作之方式，積極強化董事會職能，以落實公司治理。

(一) 為健全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及主管機關頒訂之相關法令，於100年10月27日經董事會通過成立薪酬委員會，並由三席獨立董事組成委員會。

(二) 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本公司於100年6月10日股東會改選董事後，正式採行審計委員會制度，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相關規定，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旨在健全董事會監督責任、強化董事會管理機制及協助董事會提高公司治理績效；職權重點，包含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職權事項如下：

-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及獨立性評估。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財務報告。
-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根據中華民國法律規定，審計委員會的成員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符合上述法令規定。

審計委員會為履行其職責，依其組織章程規定有權進行任何適當的審核及調查，並且與公司內部稽核人員、簽證會計師及所有員工間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審計委員會也有權聘請及監督律師、會計師或其他顧問，協助審計委員會執行職務。

審計委員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常會。有關本委員會會議召開情形及每位委員的出席率，請參考本公司各年度年報。

民國112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4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龍惠施	4	0	10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張垂弘	4	0	100	
獨立董事	左大川	4	0	100	
獨立董事	陳泰福	2	0	100	新任，改選日期 112.06.16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條之5所列 事項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 會通過而經全體董 事三分之二以上同 意之決議事項
112.03.15 112年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一、同意民國111年度之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V	無
	二、通過民國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三、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盈餘分配	V	無
	四、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之聘請	V	無
	五、本公司私募普通股申請補辦公開發行	V	無
	六、同意本公司自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取得金控或銀行發行之特別股	V	無
	七、呈報本公司暨全球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審計委員會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112.05.03 112年第二次 審計委員會	一、民國111年度之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修正	V	無
	二、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	V	無
	三、訂定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V	無
	四、提請同意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V	無
	五、呈報本公司暨全球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審計委員會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112.08.02 112年第三次 審計委員會	一、呈報本公司暨全球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V	無
	二、擬通過使用權資產之取得或處分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審計委員會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112.11.01 112年第四次 審計委員會	一、修訂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	V	無
	二、呈報本公司暨全球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審計委員會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進行內部稽核報告，並與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其追蹤情形，但如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112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

2.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主要溝通情形摘要如下：

開會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2.03.15 112年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年度內部稽核業務暨檢舉申訴報告 ● 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於獨立董事進一步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獲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2.05.03 112年第二次 審計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2年第一季內部稽核業務暨檢舉申訴報告 ● 內部控制制度之「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 	於獨立董事進一步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獲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2.08.02 112年第三次 審計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2年第二季內部稽核業務暨檢舉申訴報告 	於獨立董事進一步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獲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2.11.01 112年第四次 審計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2年第三季內部稽核業務暨檢舉申訴報告 ● 113年度「年度稽核計畫」 	於獨立董事進一步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獲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定期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112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

4.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主要溝通情形摘要如下：

開會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2.03.15 112年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結果 ● 相關法令更新報告 ● 110年審計品質指標(AQI) 	於獨立董事進一步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獲簽證會計師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2.08.02 112年第三次 審計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2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核閱結果 ● 相關法令更新報告 	於獨立董事進一步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獲簽證會計師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本公司已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aopen.com ）。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訂有相關制度處理股東疑義、糾紛及訴訟等問題，並由股務室、財務單位及法務單位依前揭程序負責處理相關事宜。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確實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的名單。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訂有「子公司監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等內部相關辦法，已建立並執行適當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詳列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另本公司亦規定董事及經理人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及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至法令規定解除內線交易限制之期間，亦不得買賣本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並自民國109年起，新增一名女性董事，努力落實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方針。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	V		本公司業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需求評估設置其他各類	未來將依公司需要或法令規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功能性委員會。	定辦理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本公司已於108年11月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並自109年起定期執行相關績效評估。並於完成評估後向董事會陳報評估結果，評估結果將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無差異
(四) 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1. 評核會計師之資格及獨立性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之一。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提報董事會通過。最近一次評估經本公司113年3月13日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後，並提報113年3月1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p> <p>2. 審計委員會係依據會計師所出具之超然獨立聲明書及相關規定，來進行綜合評估，評估之重要項目如下：</p> <p>(1) 公司管理當局是否尊重簽證會計師所提出之客觀且具挑戰性的查核流程。</p> <p>(2) 簽證會計師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是否可能損及其查核之獨立性。</p> <p>(3) 簽證事務所是否有訂定獨立性規範，要求事務所、事務所人員及其他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維持獨立性；並禁止任何人員從事內線交易、誤用內部訊息或任何可能造成在證券或資本市場上的誤導行為。</p> <p>(4) 主辦會計師及會簽會計師等承辦期間已達規定之期限者，是否均定期輪調。</p> <p>(5) 取得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13項審計品質指標(AQIs)資訊，並依據主管機關發布之「審計委員會解讀審計品質指標(AQI)指引」，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及查核團隊之審計品質，評估結果如下：</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之獨立性符合中華民國會計師法、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美國SEC及PCAOB等相關規定。 ● 本公司委任之簽證會計師，均已於規定期限內定期輪調。 ● 針對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之AQI與同業差異較大之指標，審計委員會已於113年3月13日前取得會計師事務所差異原因之說明，如需改善及強化者，亦確認該方向與時程；委員會將於明年度會議持續追蹤改善狀況。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已由財務、人資與法務單位人員組成公司治理小組，並於111年11月2日派任宏基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暨全球法務長吳麗娟女士兼任本公司治理主管，職務包含辦理變更登記事宜、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並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及投資人關係相關業務等。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與上下游廠商、銀行、員工及投資人等相關利害關係人均已建立適當的溝通管道。並已於公司網站(http://www.aopen.com)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揭露利害關係人申訴機制，並設有公開信箱，由專人負責處理。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由股務室依照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以不低於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之水準，專職負責處理股東會事務。	本公司由股務室專職負責處理股東會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將相關的業務及財務的執行情形、及公司治理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www.aopen.com)並於股東會及其他法人投資人說明會時向投資人說明本公司公司治理執行之情形。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V		<p>本公司除已設立一位主要發言人及一位代理發言人外, 並指定專責單位專司負責蒐集及揭露公司相關資訊放置於公司網站 (http://www.aopen.com), 並以中英文雙語方式呈現。本公司重大資訊亦依法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無差異
		V	<p>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收, 均依照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期限前, 完成申報即公告作業。</p>	<p>僅年度財務報告之公告申報時間存在些微差異, 其餘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	V		<p>1. 本公司相關公司治理資訊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aopen.com)。</p> <p>2. 關於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部分, 本公司配合民國94年施行之勞退新制, 設立專職人員, 以提供員工相關法規資訊與協助, 除依法為員工辦理勞健保、退休金提撥外, 亦提供員工教育訓練、不定期健康諮詢、健康檢查及團體保險等福利。</p> <p>3. 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則中明確訂定董事對於其利害相關之議案討論及表決應予以迴避。</p> <p>4. 本公司之董事及重要經理人彼此間並無配偶或一等親關係。</p> <p>5.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p> <p>6. 本公司董事最近年度進修情形, 參照【附表一】如下。</p>	無差異。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 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1. 本公司已於112年度增加揭露英文版之年度財務報表。</p>				

【附表一】本公司董事最近年度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陳俊聖	112.03.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3 年全球經濟展望	1.5小時
		112.05.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未來風險與永續轉型契機	1.5小時
		112.08.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ESG永續趨勢實務及證管法令新知	1.5小時
		112.08.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證券法規	3小時
		112.08.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金融現況與未來解析	3小時
董事	施宣輝	112.03.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3 年全球經濟展望	1.5小時
		112.05.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未來風險與永續轉型契機	1.5小時
		112.08.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ESG永續趨勢實務及證管法令新知	1.5小時
		112.08.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金融現況與未來解析	3小時
		112.08.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人機時代的殺手級應用：生成式AI的優勢與盲點	3小時
董事	簡慧祥	112.03.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3 年全球經濟展望	1.5小時
		112.05.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未來風險與永續轉型契機	1.5小時
		112.08.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ESG永續趨勢實務及證管法令新知	1.5小時
		112.08.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人機時代的殺手級應用：生成式AI的優勢與盲點	3小時
獨立 董事	龍惠施	112.08.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證券法規	3小時
		112.08.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金融現況與未來解析	3小時
		112.08.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人機時代的殺手級應用：生成式AI的優勢與盲點	3小時
獨立 董事	張垂弘	112.05.0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稅務法令更新與實務解析	3小時
		112.05.0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的趨勢及實務解析	3小時
獨立 董事	左大川	112.02.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Lesson Learned in Amazon; AI 智慧營運管理及其應用	3小時
		112.07.04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3年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小時
		112.08.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金融現況與未來解析	3小時
		112.10.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碳邊境調整機制之發展與意涵	1.5小時
				崛起中的東南亞與變遷中的新印太	1.5小時
獨立 董事	陳泰福	112.08.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證券法規	3小時
		112.08.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金融現況與未來解析	3小時
		112.08.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人機時代的殺手級應用：生成式AI的優勢與盲點	3小時
		112.09.0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四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小時
		112.10.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的淨零策略與低碳治理	3小時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者成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成員資料如下：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張垂弘	<p>張垂弘原為聯發科技(股)公司之資深副總經理，自2018年1月起擔任建基公司獨立董事。</p> <p>張垂弘擁有美國紐約 Polytechnic University 電機碩士</p> <p>專長於IC設計及資訊科技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p>	0
左大川	<p>左大川原為台積電公司之資深副總經理，自2018年1月起擔任建基公司獨立董事。</p> <p>左大川擁有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材料科學暨工程博士</p> <p>專長於半導體、資訊技術與資材暨風險管理等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p>	1
龍惠施	<p>龍惠施原為宏基公司之全球財務資訊總處長，自2020年6月起擔任建基公司獨立董事。</p> <p>龍惠施具有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學位</p> <p>專長於企業財務、投資與股務等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p>	3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陳泰福	<p>陳泰福原為美商IBM集團-大中華區客戶服務負責人，自2023年6月起擔任建基公司獨立董事。</p> <p>陳泰福具有臺灣東海大學經濟系學士學位</p> <p>專長於全球品牌產品與服務之經營等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p> <p>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p>	0

2. 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本屆委員任期為 112 年 6 月 16 日至 115 年 6 月 15 日。

(2) 民國 112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張垂弘	4	0	100%	
委員	左大川	4	0	100%	
委員	龍惠施	4	0	100%	
委員	陳泰福	2	0	100%	新任，改選日期 112.06.16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項及決議結果：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3.15 112 年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第一案： 提撥民國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預算案。	一、董事酬勞之提撥預算因涉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自身利害關係，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不予審議，逕送董事會討論之。 二、員工酬勞之提撥預算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通過本案，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第二案： 增訂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原則」案。	本案因涉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身利害關係，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不予審議，逕送董事會討論議之。	
	第三案：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經理人調薪建議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通過本案，並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112.5.3 112 年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第一案： 民國 111 年員工酬勞預算之分配建議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通過本案，並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112.7.12	第一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通過本	

112 年第三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擬通過本公司 112 年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員工認購股份分配計畫案。	案，並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112.11.1 112 年第四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第一案： 民國 113 年全球調薪規劃及預算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通過本案，並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第二案： 第十一屆獨立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本案因涉及全體獨立董事自身利害關係，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通過不予審議，直接提交由董事會審議之。
	第三案： 第十一屆一般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通過本案，並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4) 揭露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資訊：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至少每年開會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依下列標準為之：
 - (i) 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ii)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本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尚未訂定相關辦法	本公司雖未訂定內部辦法規範或管理相關議題，但本公司恪遵相關法規及國際相關準則(如RBA Code of Conduct)，亦時常檢視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社會責任議題，故本公司營運就涉有相關議題之風險評估或決策執行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於111年第4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增訂「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由本公司各事業單位/功能組織最高主管組成風險管理組織，檢視本公司之各種策略、營運、財務等決策及執行，觀察所遇之各式災害及氣候變遷等相關事件所造成之影響，評估其潛在的風險並規畫及採取有效之管理或防免措施，並於112年11月1日分別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報告。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委外之生產代工廠均須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並應設有ISO-14001專責及推動單位，且須配合本公司要求接受第三方認證公司之稽核。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所有產品導入「能源之星」規範，以增加效率及降低能源消耗，另新產品大於25毫克之塑件訂定回收規範。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為落實環境保護，努力降低公司整體之碳排放量，期望能達成逐年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	無差異

<p>(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V</p>	<p>宏基集團按照GRI永續報告準則 (GRI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GRI Standards) 以及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HG Protocol), 符合集團合併財報邊界, 持續透過線上系統, 蒐集用電、水與廢棄物資訊, 並委託第三方查驗機構進行查證。本公司隸屬宏基集團, 自民國107年起, 即納入宏基溫室氣體盤查與用電、水與廢棄物資訊收集與第三方查證範圍中。</p> <p>以下說明相關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溫室氣體：本公司遵循宏基集團整合能源與氣候變遷策略, 預計於民國124年達成RE100的目標, 亦遵循宏基集團以科學為基礎之目標 (SBT) 的方法學, 制定長期的減碳目標, 預計在民國119年達到較基準年民國108年, 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減碳50%的目標。就溫室氣體資訊而言, 110年及111年均通過第三方單位查證, 取得ISO14064-1證書^(註1)。112年, 本公司經查證後之營運碳排放量 (範疇一及範疇二) 為17.87公噸。 2. 用水量：本公司遵循宏基集團全球用水量每年降低1%的短程目標, 114年需較107年減量10%的中程目標。 3. 廢棄物：本公司主要的廢棄物來源為一般生活垃圾, 為降低廢棄物產出, 我們鼓勵同仁減少使用一次性塑膠、餐具、紙杯, 並藉由執行各項資源回收及定期進行事業廢棄物回收管理方式, 以 	<p>無差異</p>
------------------------------------------------------------------------	----------	------------------------------------------------------------------------------------------------------------------------------------------------------------------------------------------------------------------------------------------------------------------------------------------------------------------------------------------------------------------------------------------------------------------------------------------------------------------------------------------------------------------------------------------------------------------------------------------------------------------------------------------------------------------------------------------------------------------	------------

		<p>強化廢棄物再利用作為。</p> <p>4. 水、廢棄物與溫室氣體各項資訊，合併納入於宏碁集團資訊中，均由第三方驗證單位SGS查證。本公司的水、廢棄物與溫室氣體各項資訊，另分別揭露於年報（下表）與本公司網站 (http://www.aopen.com)。</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78 589 1050 1025"> <thead> <tr> <th rowspan="3">年</th> <th colspan="2">溫室氣體 排放量 (噸 二氧化碳 當量)</th> <th rowspan="3">用水量 (度)</th> <th rowspan="3">廢棄物 總重量 (噸)</th> </tr> <tr> <th>範疇 一</th> <th>範疇 二</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td> <td>2.22</td> <td>113</td> <td>152.035</td> <td>0.46992</td> </tr> <tr> <td>111</td> <td>0</td> <td>21.4</td> <td>152.035</td> <td>0.50798</td> </tr> <tr> <td>112</td> <td>0</td> <td>17.87</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註1：宏碁集團ISO14064-1證書下載： https://www.acer-group.com/sustainability/zh/reports-certificates.html，111年證書獨立顯示本公司用電量。112年證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在進行查證中，亦將獨立顯示本公司的用電量與溫室氣體排放量。</p>	年	溫室氣體 排放量 (噸 二氧化碳 當量)		用水量 (度)	廢棄物 總重量 (噸)	範疇 一	範疇 二	110	2.22	113	152.035	0.46992	111	0	21.4	152.035	0.50798	112	0	17.87	-	-	
年	溫室氣體 排放量 (噸 二氧化碳 當量)			用水量 (度)	廢棄物 總重量 (噸)																				
	範疇 一	範疇 二																							
	110	2.22	113			152.035	0.46992																		
111	0	21.4	152.035	0.50798																					
112	0	17.87	-	-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p>	<p>V</p> <p>V</p>	<p>本公司雖未制定相關規範，然訂定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以及各類人事管理規範等均明文落實保障員工、供應商、客戶與合作夥伴等人權。且本公司恪遵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亦時常檢視營運情形與相關議題。故本公司就人權相關議題之保障業已落實於營運中。</p> <p>本公司恪遵勞動法令聘僱員工，並提供員工各項福利措施，包括團體</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保險、婚喪喜慶津貼、定期健康檢查、在職訓練補助、員工聚餐、員工旅遊、年節獎金、三節禮品、生日禮金等。</p> <p>本公司於章程第22條明訂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本公司每年亦進行全球同業市場薪酬調查，以制定合理且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每年也依各單位營運績效與同仁實質貢獻程度，給予同仁差異化分配的績效獎金。</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V</p>	<p>本公司均定期檢測與更換消防，空調、飲水及照明設備以確保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p> <p>本公司為有效落實安全衛生政策及內部溝通，推動環安衛管理系統，設有環安衛小組，每年依年度計畫執行安全衛生項目，以確保維持系統能有效運作，並推動各項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符合法令規範。</p> <p>本公司112年度在工作場所發生的職業傷害共計0件。本公司會持續利用內部網站、教育訓等進行宣導，加強同仁環安衛意識、降低意外發生之機會。</p> <p>本公司112年度火災件數、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無此事項。</p>	<p>無差異</p>
<p>(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V</p>	<p>公司提供新人訓、專業、管理、通識教育等訓練計畫，並結合組織的發展需要及員工的能力，提供員工職涯發展的機會與挑戰，以人盡其才，共創價值。</p>	<p>無差異</p>
<p>(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p>	<p>V</p>	<p>本公司所販售產品與服務，有關安規認證、維修保固及客戶服務均公</p>	<p>無差異</p>

<p>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V	<p>開資訊揭露，並設專職客戶服務單位及人員以保障消費者權益。</p> <p>本公司定期進行供應商評估調查，與主要供應商除對於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有遵循相關規範之合作意識外，並同時於契約中包含有遵循法令及/或責任商業聯盟(RBA)行為準則等相關ESG政策之約定。同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中約定有產品保證責任，要求應供應產品符合相關法令規定、歐盟RoHS指令及相關環保規章等，若違反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若有供應商契約未有涵蓋前述條款時，本公司一旦發現該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之虞，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即不再與其交易往來。</p>	無差異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V	<p>尚未特別編制永續報告書。</p>	<p>本公司遵守國內外規範及法令，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亦依法公告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目前雖無編制永續報告書，然將視營運情況規劃中。</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p> <p>目前本公司雖未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惟另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將誠信經營、利益迴避、不利用職權收賄列入，在公司內部人力資源服務網站及各訓練課程中加以宣導落實。</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實施辦公區垃圾分類及節能措施與宣導。 2.本公司推動 RoHS，落實環境保護。 			

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應揭露氣候相關資訊：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隸屬於宏碁集團，宏碁集團業已立ESG專責部門，負責主導推行ESG及輔導轄下各關係企業相關ESG工作；本公司亦已於112年度每季董事會均向董事報告「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時程規劃」。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p>短期影響：</p> <p>業務影響：突發性氣候事件（如颱風、颶風、洪水、乾旱）可能導致交通中斷，無法至客戶端執行專案，進而影響專案進度。</p> <p>策略影響：技術單位可能需要立即調整專案執行模式，包括遠端執行、視訊會議等應 急準備和風險管理策略，以應對突發氣候事件。</p> <p>財務影響：突發性氣候事件可能導致額外成本，包括建立遠端執行系統、相關網路安全機制等設備購置。</p> <p>中期影響：</p> <p>業務影響：氣候模式變化，可能導致硬體設備供應鏈穩定性受到影響，服務的需求也可能發生變化。</p> <p>策略影響：公司需要重新評估氣候風險，可能會調整硬體供應鏈策略、產品組合和市場定位，以應對未來的氣候變化。</p> <p>財務影響：中期內的氣候變化可能導致專案無法如期執行，從而對公司的營收認列及現金流產生影響。</p> <p>長期影響：</p> <p>業務影響：氣候變化可能對產業結構和市場需求產生深遠影響，公司可能需要調整服務和業務模式以適應長期氣候趨勢。</p> <p>策略影響：公司需要發展長期的氣候變化適應策略，包括投資遠端執行技術、減少碳排放量，參與氣候風險管理和減緩計劃。</p> <p>財務影響：長期氣候變化可能導致公司需重大資本支出，例如投資太陽能、機電設備效能提升所需的投資。</p>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直接損失：極端氣候事件（如颱風、颶風、洪水、乾旱）可能導致設施損壞、甚至對員工和顧客造成傷害，進而產生直接的損失。 • 保險成本增加：頻繁的極端氣候事件可能導致保險成本增加，包括財產保險和商業中斷保險，進一步增加企業的開支。 • 轉型行動的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本支出：轉型行動，例如投資太陽能、機電設備效能提升所需的投資。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非屬行政院環保署「公私場所應申報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固定污染源」公告之固定污染源，目前無違反法規之風險。惟雖然並非高碳排企業，但未來仍不排除可能因法規要求而產生相關的減碳成本；同時為響應國際間關注氣候變遷所造成之環境衝擊，本公司參與宏碁集團每年對溫室氣體排放量進行盤查，作為管控之參考。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p>情境分析的步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情境描述：首先，需要清楚描述所處的情境，例如一個城市、一個農村地區或一家企業。這包括地理位置、氣候特徵、經濟結構、社會人口結構等。 • 參數設定：確定評估的參數，這可能包括氣候變遷的預期影響，如極端氣候事件的頻率和強度、平均氣溫上升、海平面上升等。 • 假設定義：制定對未來可能發生的氣候變遷影響的假設，這些

項目	執行情形
	<p>假設可能基於科學模型、歷史數據、專家意見等。</p> <p>分析因子：確定影響韌性的主要因子，這些因子可能包括資源可用性、政府政策、科技水平等。將這些因子納入分析可以幫助確定強化韌性的關鍵措施。</p>
<p>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主要財務影響：評估氣候變遷風險對財務的主要影響，這可能包括直接損失，如基礎設施損壞，以及間接影響，如市場變動、保險成本增加等。</p>
<p>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p>	<p>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p>
<p>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目標涵蓋的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包括直接排放（如車輛排放）和間接排放（如供應鏈排放）。 ◇ 能源效率提升：通過節能措施、技術更新等方式減少能源消耗。 ◇ 可再生能源使用增加：增加可再生能源在能源結構中的比例，例如太陽能、風能等。 ◇ 資源循環利用：推動資源的有效循環利用，減少廢棄物產生和排放。 ◇ 氣候風險管理：加強對氣候變化和極端氣候事件的風險管理能力。 • 溫室氣體排放範疇： <p>範疇 1：直接排放，如公司內部生產活動所產生的二氧化碳、甲烷等排放。</p> <p>範疇 2：間接能源排放，如從電力和熱能的使用中產生的二氧化碳排放。</p> <p>範疇 3：其他間接排放，包括供應鏈和產品使用後的排放，如原料生產、運輸、製造過程等。</p> <p>規劃期程：</p> <p>短期目標：通常設定為 1 至 5 年，用於確定快速可行的措施，以實現即時效益和進展。</p> <p>中期目標：設定為 5 至 10 年，用於實施較大範圍的改變，例如能源結構調整、技術更新等。</p> <p>長期目標：通常設定為 10 年以上，用於達成更具挑戰性的目標。</p> <p>建立監測和報告機制，以確定每年的進度和達成情況。定期進行測量和評估，並根據實際進展調整行動計劃。這些資訊將有助於公司確定氣候相關目標，並制定相應的行動計劃，以實現氣候目標並達成可持續發展的目標。</p>
<p>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另填於1-1及1-2)。</p>	<p>詳如 1-1 及 1-2</p>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本公司參與母公司宏碁集團之溫室氣體盤查，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委託符合台灣環保署資格認定的第三方查驗機構，進行直接與間接類別，也就是範疇一、範疇二，以及範疇三的溫室氣體排放查證，取得 ISO 14064-1: 2018 溫室氣體查核聲明書。

2022 年，宏碁集團經查證的範疇一排放為 2,705 公噸及範疇二排放 8,784 公噸(以市場為基礎)，共計 11,490 公噸(以市場為基礎)，較 2019 基準年減少 16.5%；碳密集度(單位營收碳排放量)為 41.7，較 2019 年下降 29%。

(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執行情形			
111年與112年的溫室氣體排放量資訊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範疇一	範疇二 以市場為基礎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
111	2,705.30	8,784.50	0.04
112	2,339.05	7,940.89	待補
註1：溫室氣體排放盤查範疇符合符合集團合併財報邊界			
註2：112 年之資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在進行查證中			

(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執行情形
宏碁集團自民國100年起，即按照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HG Protocol)，並符合集團合併財報邊界，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委託符合台灣環保署資格認定的第三方查驗機構，進行直接與間接類別，也就是範疇1、範疇2，以及範疇3的溫室氣體排放查證，取得ISO 14064-1: 2018溫室氣體查核聲明書。於111年與112年，宏碁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確信機構為SGS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該公司無保留意見之列舉。112 年之資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在進行查證中。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溫室氣體減排目標：本公司為宏碁集團的一分子，響應集團政策，推出 3 大面向 9 項策略，致力從企業永續營運、產品與服務及價值鏈 3 大面向，並透過減少能源消耗、使用再生能源、負碳抵消、低碳產品與服務、使用再生物料、投入智慧、循環與綠能應用、減碳目標與承諾、綠色製造與物流及實踐低碳循環經濟等九大方針著手，全面性地減少碳足跡。

承諾於 2030 年組織營運(範疇 1+2)達成相較於 2019 年減碳 50%。

策略：

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源均屬間接排放，主要來自於辦公室空調與照明所需之電力、員工通勤及垃圾委外處理等。除參與宏碁集團整合性能源與氣候變遷策略，持續以優化各營運據點的能源效率為優先，以採用綠色電力為輔之外；為落實環境保護之承諾，本公司遵守環保法規，同時致力於節約能源、資源回收利用、綠色採購等，對環境有益之政策及措施並承諾污染預防與持續改善。

具體行動計劃：

- 提高無紙化應用。
- 空調溫度設定：要求各地辦公室設定室內機溫度，使得室內溫度維持 26-28 度之間，同時搭配自動控制方式定時開關主機及室內機，以達到降低空調用電之目的。
- 照明：採用節能燈具(耗電量為為一般日光燈的二分之一)降低照明用電，搭配電燈開關分區域設置，使用時開啟該區域燈具，並於下班時間關閉部分公共空間達到節能之目的。
- 鼓勵同仁以視訊方式與客戶或廠商招開會議，提升效率並減少洽公及差旅之發生，進而降低交通工具使用，達到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之目的。
- 配合集團資源回收分類，由清潔人員細項分類委由回收廠商清運，達到再利用之目的，同時減少垃圾量降低對環境之危害。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隨時向員工、主管及董事等發布相關政策且要求應落實經營誠信之政策。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將誠信經營、利益迴避、不利用職權收賄列入，並規範相關作業執行。本公司透過內部人力資源服務網站及各種教育訓練並進行宣導，確保同仁皆能了解並落實相關誠信經營規範。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經理人或員工違反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者，公司將視情節之輕重，依「人事管理規則」相關規定採取包括解僱或解除委任在內之處分。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本公司由行政暨人力資源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措施之制定及監督執行。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依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由行政暨人力資源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措施之制定及監督執行，除要求相關人員於發現任何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均有責任向主管或董事會報告外，並適時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其中均明文要求遇有利益衝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p>突情事時必須責成主管、人力資源單位最高主管或董事會提出說明報告，並應按相關規範進行迴避。</p> <p>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以及誠信經營政策之執行等都將作為風險評估過程之一部分，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並委託外部會計師執行查核。</p>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p>本公司不定期舉辦誠信經營相關辦教育訓練與宣導，確保所有相關人員皆了解、接受並恪守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此外，於每位新進人員加入時，均施以教育訓練要求員工務必遵守。</p> <p>本公司定期舉辦誠信經營暨業務行為準則之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如下：</p> <p>(1)反賄賂、反貪腐及員工行為準則 (2)職場不法侵害預防 (3)個人資料保護 (4)尊重智慧財產 (5)禁止內線交易</p>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將誠信經營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並已建立完整員工申訴管道及處理程序並公開於內部網站及佈公欄讓員工周知。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有明確規範及作業程序，由人力資源、財務及法務單位共同協力負責，作為誠信經營與防範方案制定之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內容以及各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項防範措施包含調查、處置及保密等，均已參考並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規定，並由稽核單位定期稽核，以提高整體認知、偵測潛在的不當行為以監督遵行情形。 本公司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且相關人員舉發任何違反誠信經營政策之行為，或參與相關調查之過程，本公司均給予保護以避免因此遭受不公平的報復或對待。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將誠信經營守則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www.aopen.com)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業已於民國 103 年 11 月 12 日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刊載於公司網站。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aopen.com> 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參閱第 56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業審查內控制度：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執行情形
112.6.16 (112 年度 股東常會)	一、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七席	當選名單如下，並已於民國 112 年 8 月 2 日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 一般董事 3 席：宏碁(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簡慧祥、陳俊聖及施宣輝 獨立董事 4 席：左大川、龍惠施、張垂弘 及 陳泰福
	二、通過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承認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三、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討論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並已於民國 112 年 8 月 2 日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
	四、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討論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並據以執行。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編號	項目	會議日期	決議事項
1	112 年 第一次 董事會	112.3.15	一、通過民國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預算 二、通過民國 111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三、通過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四、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 五、通過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暨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 六、通過提請股東常會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 七、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 八、通過召開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九、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之聘請 十、通過本公司私募普通股申請補辦公開發行 十一、通過同意本公司自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取得金控或銀行發行之特別股 十二、通過本公司暨全球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十三、通過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信用額度續約 十四、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原則」 十五、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經理人之總薪資報酬及預算案
2	112 年 第二次 董事會	112.5.03	一、通過民國 111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修正 二、通過民國 112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季報告 三、通過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 四、通過訂定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編號	項目	會議日期	決議事項
			五、通過提請同意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六、通過呈報本公司暨全球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七、通過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信用額度續約 八、通過民國 111 年員工酬勞預算之分配建議案
3	112 年第三次董事會	112.6.16	一、通過選任董事長 二、通過籌組各功能性委員會
4	112 年第四次董事會	112.7.12	一、通過本公司 112 年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價格訂定案 二、通過本公司 112 年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員工認購股份分配計畫案
5	112 年第五次董事會	112.8.02	一、通過民國 112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季報告 二、通過呈報本公司暨全球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三、通過使用權資產之取得或處分 四、通過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信用額度續約
6	112 年第六次董事會	112.11.01	一、通過民國 112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季報告 二、通過民國 113 年度營運計畫 三、通過民國 113 年度稽核計畫 四、通過修訂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 五、通過呈報本公司暨全球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六、通過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信用額度續約 七、通過民國 113 年度全球調薪及預算案 八、通過第十一屆獨立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九、通過第十一屆一般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威銘	112/1/1 ~ 112/12/31	2,853	230	3,083	
	張純怡	112/1/1 ~ 112/12/31				

註：非審計公費主要為出具 112 年度稅簽及非擔任主管職務薪資檢查表。

-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2 年度		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註 1)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慧祥	5,294,311	0	0	0
		(620,000)	0	0	0
董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俊聖	5,294,311	0	0	0
		0	0	0	0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施宣輝	5,294,311	0	0	0
		47,027	0	0	0
董事(註 2)	蔡文鋒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垂弘	0	0	0	0
獨立董事	左大川	0	0	0	0
獨立董事	龍惠施	0	0	0	0
獨立董事(註 3)	陳泰福	0	0	0	0
總經理(註 4)	王博修	(170,000)	0	0	0
協理	陳聿修	(65,000)	0	(5,000)	0
公司治理主管	吳麗娟	20,000	0	0	0
大股東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5,294,311	0	0	0

(註1) 董事長簡慧祥持股減少，係因成立投資公司轉讓持股。

(註2) 董事蔡文鋒於112年6月16日解任，凡解任或辭任者之持有股數皆以0表示。

(註3) 獨立董事陳泰福於112年6月16日就任。

(註4) 總經理王博修持股減少，係因成立投資公司轉讓持股。

股權移轉資訊：無。

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製表日：113年3月3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34,264,311	43.67	0	0	0	0	木真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同一人	
代表人： 陳俊聖	0	0	0	0	0	0	木真投資有限公司	為關係人之代表人	
木真投資有限公司	1,300,000	1.66	0	0	0	0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同一人	
代表人： 陳俊聖	0	0	0	0	0	0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為關係人之代表人	
蔡文鋒	779,556	0.99	24	0	0	0	無	無	
英屬維京群島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77,519	0.86	0	0	0	0	無	無	
安新拓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簡慧祥	665,000	0.85	0	0	0	0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該公司之經理人	
施宣輝	647,000	0.82	0	0	0	0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施彥旭	470,000	0.60	0	0	0	0	無	無	
陳長庚	422,379	0.54	0	0	0	0	無	無	
蔡溫喜	417,292	0.53	3,992	0.01	0	0	無	無	
林隆泰	361,006	0.46	0	0	0	0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OA	15,000,000	100.00	0	0	15,000,000	100.00
AOE	40	100.00	0	0	40	100.00
AOTH	50,000	100.00	0	0	50,000	100.00
AOJ	200	100.00	0	0	200	100.00
建碁智見	1,500,000	100.00	0	0	1,500,000	100.00
AOGS	105,000	70.00	0	0	105,000	70.00
創為	6,399,123	16.60	0	0	6,399,123	16.60

(註1) 建碁各關係企業簡稱：

關係企業全名	簡稱
AOPEN AMERICA INC.	AOA
AOPEN COMPUTER B .V.	AOE
AOPEN TECHNOLOGY INC.	AOTH
GREAT CONNECTION LTD.	GCL
AOPEN JAPAN INC.	AOJ
建碁智見股份有限公司	建碁智見
AOPEN GLOBAL SOLUTIONS PTY LTD.	AOGS

轉投資企業名稱 (係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	簡稱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創為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03月13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03月1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簡慧祥



簽章

總經理：王博修



簽章

肆、募集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113年3月31日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78,448,013	361,551,987	440,000,000	-

2. 股本形成經過：

113年3月31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外為千股、千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核准日期及文號
96.11	-	440,000	4,400,000	163,609	1,636,090	庫藏股減資註銷 4,000千元	無	96.11.05經授商字第09601268280號
99.03	10	440,000	4,400,000	163,639	1,636,390	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 300千元	無	99.03.30經授商字第09901061030號
99.04	10	440,000	4,400,000	163,649	1,636,490	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 100千元	無	99.08.30經授商字第09901196370號
102.12	10	440,000	4,400,000	171,649	1,716,49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80,000千元	無	102.12.19經授商字第10201256600號
103.08	-	440,000	4,400,000	120,509	1,205,092	減資511,397,060元	無	103.07.31金管證發字第1030028190號
104.04	-	440,000	4,400,000	118,627	1,186,277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18,815千元	無	104.04.22經授商字第10401062730號
105.08	-	440,000	4,400,000	118,515	1,185,153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1,123千元	無	105.08.25經授商字第10501207060號
106.01	-	440,000	4,400,000	116,493	1,164,934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20,220千元	無	106.01.03經授商字第10501298660號
106.11	-	440,000	4,400,000	34,948	349,480	減資815,453,640元	無	106.11.03府產業商字第10659843000號
106.12	10	440,000	4,400,000	71,448	714,480	私募發行新股 365,000千元	無	106.12.11經授商字第10601168050號
112.09	10	440,000	4,400,000	78,448	784,48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0,000千元	無	112.09.19經授商字第11230175090號

(二) 股東結構

113年3月3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0	3	194	29,799	34	30,030
持有股數	0	177	37,396,277	39,853,316	1,198,243	78,448,013
持股比例	0	0.00%	47.67%	50.80%	1.53%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13年3月31日

股權分級範圍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率(%)
1 — 999	21,496	1,116,931	1.424%
1,000 — 5,000	7,173	13,231,372	16.866%
5,001 — 10,000	794	6,164,502	7.858%
10,001 — 15,000	201	2,556,396	3.259%
15,001 — 20,000	101	1,881,970	2.399%
20,001 — 30,000	109	2,724,737	3.473%
30,001 — 40,000	48	1,709,126	2.179%
40,001 — 50,000	29	1,312,641	1.673%
50,001 — 100,000	42	3,009,089	3.836%
100,001 — 200,000	20	2,853,368	3.637%
200,001 — 400,000	8	2,244,797	2.862%
400,001 — 600,000	3	1,309,671	1.669%
600,001 — 800,000	4	2,769,102	3.530%
800,001 — 1,000,000	-	-	0%
1,000,001 股以上	2	35,564,311	45.335%
總 計	30,030	78,448,013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3年3月3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有比率(%)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34,264,311	43.67%
木真投資有限公司		1,300,000	1.66%
蔡文鋒		779,556	0.99%
英屬維京群島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77,519	0.86%
安新拓股份有限公司		665,000	0.85%
施宣輝		647,027	0.82%
施彥旭		470,000	0.60%
陳長庚		422,379	0.54%
蔡溫喜		417,292	0.53%
林隆泰		361,006	0.46%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11年度	112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64.20	105.00	75.00
	最低		22.50	44.40	61.90
	平均		53.00	77.34	68.90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1.64	17.98	-
	分配後		10.14(註1)	15.98(註2)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71,448,013	78,448,013	-
	每股盈餘	調整前	2.79	3.14	-
		調整後	2.78	3.14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元)		1.5(註1)	2.0(註2)	-
	無償配 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		0	0	-
投資報酬 分 析	本益比		19.00(註1)	24.63(註2)	-
	本利比		35.33(註1)	38.67(註2)	-
	現金股利殖利率		2.83%(註1)	2.59%(註2)	-

註1: 包含 112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之 111 年度股利金額

註2: 包含 11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之 112 年度股利金額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得以股票或現金之方式分派之。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惟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 (1)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以下同）232,206,568 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 11,656,342 元、其他綜合損益本期變動數 237,698 元，提列發行權益工具予母公司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 2,601,904 元、法定盈餘公積 22,984,236 元及特別盈餘公積 33,272,113 元後，本年度可分配盈餘為 185,242,355 元，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156,896,026 元，分配後期末未分配盈餘 28,346,329 元，則保留未來年度再行分配。
- (2) 股東股利全數以現金分配予股東，依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計算，已訂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2 元，每位股東分配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並將捨去金額計入公司之其他收入。業經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 (3) 前揭盈餘分派之除息基準日暫定為民國 113 年 7 月 11 日，發放日暫定為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如遇有法令變更、主管機關職權行使或要求修正等而需變更時，全權授權董事長調整之。

3. 預期股利政策是否重大變動：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按下列規定提撥之，若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1) 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2) 董事酬勞不高於千分之八。董事酬勞之分配辦法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決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比率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總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5,793,255 元，董事酬勞為 1,280,000 元，業經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皆以現金方式發放。

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12 年度已估列金額差異為新台幣 1,119,550，差異原因係因會計估計變動，差異金額將列入民國 113 年度損益。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實際分派總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 8,538,456 元及董事酬勞 853,846 元與民國 111 年度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 年 6 月 30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20346386 號申報生效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476,000 千元。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68 元，總募集金額為 476,000 千元。
4. 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募集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第三季	112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2 年第四季	476,000	321,000	155,000
合計		476,000	321,000	155,000

5. 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本案所募得之資金運用已依法按季申報，並依規定將最近期執行狀況輸入指定資訊申報網站。
6. 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無此情形。

(二) 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112 年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476,000	充實營運資金已依預定進度執行完畢。
		實際	476,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476,000	
		實際	476,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三) 執行效益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4 億 7 仟 6 佰萬元，所募集資金已全數於 112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該計畫募集完成後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觀之，負債比率由籌資前 68.27% 降至 49.20%，本公司財務結構已獲改善；而流動比率與速動比率則由籌資前之 129.75% 及 118.21% 上升至 181.89% 及 172.69%，償債能力得以明顯提升。綜上所述，本公司將所募得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已有效強化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籌資效益業已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2)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3)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4)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5)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6)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7)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8)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9)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10)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11)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12) I301020 資訊處理服務業
- (13)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14)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限無線電收發信機、無線電收音機、無線電發射機)。
- (15)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限無線電收發信機、無線電收音機、無線電發射機)。
- (16) JA02010 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業
- (17) 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 (18)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 品	112年度	%
系統事業產品	5,655,395	99.80
零組件事業產品	11,439	0.20
合 計	5,666,834	100.00

3. 目前主要之產品：

系統事業產品、零組件事業產品及其他。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建碁以 IPC 應用專注於商用數位看板市場，在政府部門、工廠自動化、軌道交通、零售和餐飲等應用領域有豐富的經驗。隨著全球產業應用需求的迅速變化，建碁積極擴大產品線的深度與廣度，投入 Edge IPC 邊緣運算和 AI IPC 等相關應用，提供符合嚴苛環境、強大運算能力同時兼顧長時間使用、高效率低能耗，同時對環境友善的強固型產品。協助客戶利用 AI 運算，解決智慧教育、健康照護、交通運輸、工廠自動化…等應用市場的新挑戰，以此做為本公司持續關注開發需求的方向。

- (1) 持續開發滿足不斷增長的邊緣運算和生成式人工智慧需求，我們致力於開發符合工業環境使用標準的 IPC，含蓋室內、半戶外和戶外的寬溫寬壓操作環境。這些 IPC 在提供足夠運算能力的同時，也注重低能耗、強固型和穩定性。無風扇系列產品擁有小體積和堅固的金屬外殼，而帶風扇系列產品則能應對高算力需求。建

基提供跨平台解決方案，以滿足系統整合商和軟體供應商的不同軟體和算力需求。

- (2) 結合集團資源，公司針對教育和企業等不同使用環境，提供大尺寸商用螢幕、OPS 開放插拔系統和小型化的多媒體播放主機。尤其是對於 Chrome OS 使用環境，建基獨家提供強固型 PC 和一體機，不僅適用於教室和辦公室，也擴展到數位看板、零售、餐飲、老年照護和交通等應用市場。同時，透過 Chrome OS Flex 產品，我們擴大了現有產品的應用範圍，為獨立軟體商提供更豐富的跨平台硬體產品。
- (3) 公司開發了跨平台的薄型多媒體播放器，透過一個或多個顯示輸出，支援不同數量螢幕的各種應用情境。無風扇的系統設計使其易於整合到室內或戶外等各種環境中，包括 KIOSK、工廠自動化觸控設備、電動車充電樁、自動販賣機、自助結帳機和售票機等各種設備中。同時，透過 AiCU 的遠端監控技術，終端客戶可以隨時了解機器運行狀況，從而降低維修時間，減少整體營運成本。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2023 全球經濟成長放緩、消費者之趨向保守，各級產業也面臨地緣政治與市場的雙重挑戰，全球經濟波動、通膨及升息的影響仍會延續，成為全球經濟的一大不確定因素。然而在生成式 AI 的熱度下，高科技產業發展並未減緩反之加速前進，同時帶動高效能運算設計的明確需求。此外，面對 2050 年淨零目標的急迫性，市場對永續的重視只增不減，全球企業須盡早落實綠色轉型以奠定未來發展時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工業電腦 (IPC) 的需求不斷增長，在各個行業中也有廣泛應用。公司須重視上游各結盟夥伴的支持，以耐用性、可靠性和多樣化的 I/O 接口的高穩定性零件及產品，提供中游的獨立軟體夥伴建立合作關係架構，並以 AIoT 技術平台與通路服務體系，連結下游系統整合商與經銷商，通過軟硬體設備整合，實現終端客戶遠端自動化控制，而大數據、雲端物聯網、VR/AR/XR 等 AIoT 新應用也帶動各產業數位升級，這將成為未來 AIoT 與邊緣運算應用的成長核心。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隨著 AI 技術突破，相關的軟體、平台、應用服務等產業也持續擴展，IPC 也更有能力透過智慧化工具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並以 AI 人工智慧預測潛在問題，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2024 是 AI 應用元年，各種智慧應用及數位轉型已經逐漸導入各產業。而 5G、IoT、雲端、高效能運算與視覺應用、AI 與機器學習、自駕車與車聯網，甚至軍用與無人機等都須以 IPC 做為核心運算設備。

4. 產業競爭概況

IPC 產業具有多元化應用及高毛利特性，然而中低階應用技術門檻低，競爭者眾多，對基礎應用領域造成威脅。因應此一挑戰，公司結合集團資源，開發具有附加價值的產品和整體應用。同時，建基也積極與其他行業進行合作，強化集團供應鏈的綜效，以推動全球市場的業績增長，創造企業成長的獲利空間。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研發的產品包括三個主要構面：無風扇輕巧型的媒體播放器、高效強固型工業電腦，以及具備 Edge AI 及 AI 智慧應用的高算力工業電腦。無風扇輕巧型的媒體播放器採用 Intel 最新系列平台進行開發，適合需要長時間運作的商用數位看板應用，它配備了相關智慧功能，可以依程序進行 BIOS 復原功能，減少設備送修的時間和成本，同時避免因系統故障而導致的損失。高效強固型工業電腦具備多顯示輸出功

能，同時增強了音頻回傳通道(ARC)，提高可變刷新率及快速切換應用程式等功能；此外，它還具有高穩定性、寬溫、寬壓等特點，完全符合工業應用客戶的需求。而 Edge AI 及 AI 智慧型工業電腦則有高算力效能，兼顧良好的散熱性能，非常適合應用於須要視覺辨識、大數據分析、智慧監控等各種需要大量計算資料和智慧判斷的應用環境。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為 20,375 千元，佔營業額之比率為 0.36 %。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取得專利如下：

項次	發明名稱	申請國家	專利號	獲證日
1	電源分配裝置及電源分配電路	台灣	I408867	2013/9/11
2	支架模組及具有該支架模組的電腦主機	台灣	I460576	2014/11/11
3	散熱模組與電子裝置	台灣	I475952	2015/3/1
4	支架模組及具有該支架模組的電腦主機	台灣	I515540	2016/1/1
5	拼接式顯示系統及其方法	台灣	I536363	2016/6/1
6	電子裝置及電子廣告的播放及互動方法	台灣	I599931	2017/9/21
7	自助包裝設備	台灣	I710507	2020/11/21
8	顯示裝置	台灣	I727495	2021/5/11
9	電子裝置	台灣	I742608	2021/10/11
10	顯示器的遠端管理方法與主機系統	台灣	I757840	2022/3/11
11	顯示控制方法與顯示控制系統	台灣	I784630	2022/11/21
12	顯示控制方法與顯示控制系統	台灣	I796734	2023/3/21
13	支架模块及具有该支架模块的电脑主机	大陸	ZL201110141892.3	2015/6/3
14	散热模组与电子装置	大陸	ZL201210417169.8	2016/9/7
15	支架模块及具有该支架模块的电脑主机	大陸	ZL201410151380.9	2017/8/11
16	拼接式显示系统及拼接式显示方法	大陸	ZL201510229020.0	2019/5/31
17	電子裝置及電子廣告的播放及互動方法	大陸	ZL201610672216.1	2020/4/10
18	MOUNTING ASSEMBLY	美國	7,149,094	2006/12/12
19	CASING FOR ALL-IN-ONE ELECTRONIC DEVICES	美國	8,289,683	2012/10/16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減少碳排放是全球一致的目標，各國也積極推動綠能減碳及新能源應用市場。建基則聚焦產業應用，提供 Edge AI 及 AIoT 應用的軟硬體整合，持續開發符合智慧工廠、智慧交通及新能源產業為核心的工業級產品。產品開發分為四大類：智慧型工控主機系列(無風扇、嵌入式裝置、寬溫寬電壓)、商用 Chrome 主機系列、工控主機板系列(主機板、穩壓板)及工控觸控 All-In-One 系列(觸控式 All-In-One、工業用觸控

顯示器、電子紙系列)。所有產品皆專為 24/7 長時間使用的工控及商用領域而設計，如：智慧工廠、智慧交通、新能源、零售、教育、企業/政府公部門等，適合於嚴苛的工業環境、智慧建設領域及數位轉型的商用產業。

2. 長期發展計劃

企業的長期發展策略包括產品面技術創新、產品多樣化、行業應用深耕及智慧化應用等方面。透過技術創新，提升產品性能；擴展產品線以滿足不同行業和應用場景。同時，專注目標行業應用，與合作夥伴提供更專業、定制化的解決方案，並積極開發智慧化應用，為客戶提供更智能化的產品和服務。同時，在環境保護方面，我們注重資源再利用效率，使用環境友善的原物料並制定減少碳排放策略。在社會責任方面，我們遵守勞動法規，回饋社會並參與慈善活動，並通過倫理教育訓練促進公司治理，保護股東權益。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地 區	112年度
亞洲(含臺灣)	5,123,878
美 洲	116,231
歐 洲	426,725
合 計	5,666,834

2. 市場佔有率

全球產業已經進入 AI 應用新時代，公司也積極開發 Edge IPC 及 AI IPC 硬體，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以加強在雲端運算和網絡連線的能力。我們的目標是提供高品質、高信賴度的工業控制主機和整合式遠端設備控制服務，這些成果已獲得許多國際企業的認可，並與歐美亞太地區許多知名企業及終端業者建立了長期合作關係。然而，B2B 產業應用市場與地緣政經變化有關聯性，市場佔有率難以準確預估。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2023 年全球產業在疫情後逐步回升，加上 AI 的推波助瀾，IPC 的應用範圍也變得廣泛，包括智慧工廠、大眾運輸、教育、醫療和新能源等領域。然而，由於終端應用的多樣性，IPC 出貨表現與總體經濟狀況密切相關。2023 年，許多客戶仍在處理庫存問題，整體市場受高通膨及高利率影響，對產業需求影響甚鉅。經歷一年的秩序重整後，預計未來逐漸步回正軌。儘管公司也受到通膨和庫存調整的影響，未來營運將更加專注於智慧工廠、智慧交通等高附加價值的產業布局。

4. 競爭利基

2024 年開啟 AI 新視野。本公司擁有豐富的電子及機構設計經驗，在 AI 智慧應用時代，公司持續開發具備高算力的小型化及無風扇寬溫寬壓的工業級運算主機，以及工業強固型多點觸控開方式架構的一體機，不僅符合嚴苛的產業環境需求，亦能滿足高效能運算及 5G 網通資料傳輸需求，落實各類型工/商業應用。

5. 發展遠景的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i. 全球產業及民生相關的基礎建設從疫後快速復甦。AI 及產業數位化轉型需求大幅提升，有利於本公司積極開創新商機。
- ii. 產業鏈重視綠能開發與減少碳排放，工業電腦的高效能與耐用性，適用於自動化產業，網路通訊，油煙落塵，交通事業，醫療院所...等特殊環境的行業，皆屬於公司的核心事業發展方向。
- iii. 透過集團事業單位資源整合，共享供應鏈優勢，以迅速應對社會基礎建設和產業數位化升級的需求，進而加速專案進行。
- iv. 因消費性產品與應用市場有重疊需求，公司積極擴展數位顯示及生活化商品深入產業應用事業，提高競爭利基。

(2)不利因素

- i. 高通膨和高利率增加了營運成本，對企業及消費者構成壓力。全球金融波動也加劇產業不確定性，對市場情緒和投資信心造成負面影響。再者，市場低價競爭激烈，削弱企業獲利及市場占比。這些因素共同作用，使市場環境更加挑戰，需要企業採取有效的應對策略以應對不利局面。
- ii. 美中貿易衝突不僅影響全球經濟結構，也改變了全球供應鏈的生態思維，對公司運營效益產生一定影響。因此，本公司致力於發展合作夥伴關係，追求互利雙贏的合作模式，以掌握整合的關鍵競爭力。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項 目	重要用途或功能
零組件事業產品	包括機殼及其他週邊零組件等相關產品。主要係提供使用者不同的個人電腦外觀造型，及多樣化電腦輸出輸入裝置的選擇，以搭配消費市場之需求。
系統事業產品	包含準系統及全系統。準系統包含機殼、電源供應器、風扇、主機板、光碟機等配備；全系統則包含準系統處理器、硬碟及記憶體，故系統事業產品提供家庭、公司、機關團體等所需之電腦，可為客戶提供靈活性及多選擇的全套產品線。

2.主要產品產製過程：系統事業產品之產製過程如下

各零組件→組裝(1)→老化前測試→老化測試→成本測試→組裝(2)→目檢→包裝→出貨品管→入庫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名稱	主要來源	供應情形
IC	美國、日本、台灣、韓國	良好
印刷電路板	台灣、大陸	良好
光碟機	日本、台灣、大陸	良好
電腦機殼	台灣、大陸	良好
面板	台灣、大陸	良好
電源模組	台灣、大陸	良好
連接器	台灣、大陸、日本	良好
硬碟 / 固態硬碟	美國、日本、台灣	良好
記憶模組	台灣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次	111年度				112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庚客戶	2,240,569	67.29%	母公司	庚客戶	4,911,590	86.67%	母公司
	其他	1,088,982	32.71%	-	其他	755,244	13.33%	-
	銷貨淨額	3,329,551	100.00%	-	銷貨淨額	5,666,834	100.00%	-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次	111年度				112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D 廠商	1,269,477	40.61%	無	D 廠商	1,797,860	35.25%	無
2	E 廠商	528,919	16.92%	無	E 廠商	1,197,260	23.48%	無
3	G 廠商	494,311	15.81%	無	G 廠商	1,063,324	20.85%	無
	其他	833,380	26.66%	-	其他	1,041,265	20.42%	-
	進貨淨額	3,126,087	100.00%	-	進貨淨額	5,099,709	100.00%	-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台/新台幣千元

產品類	111年度				112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量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系統事業產品	832	8,919	580,221	3,297,619	1,144	21,043	1,355,436	5,634,353
零組件事業產品	197	1,128	15,776	21,885	252	1,106	7,741	10,332
合計	1,029	10,047	595,997	3,319,504	1,396	22,149	1,363,177	5,644,685

三、從業員工分析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 3 月 31 日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通路銷售	46	44	44
	產品運營	23	26	25
	合 計	69	70	69
平 均 年 歲		45	46	47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11.9	13	1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	0%	0%	0%
	碩 士 (%)	14%	17%	18%
	大 專 (%)	83%	82%	81%
	高 中 (%)	3%	1%	1%
	高中以下 (%)	0%	0%	0%

註：上列員工人數為合併報表公司內員工人數。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請、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龍潭廠區於 108.03.08 經桃園市政府同意廢止工廠登記，已無相關環保事項支出。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

本公司一向關心員工，並重視員工福利，除依法提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訂定年度計劃辦理各項福利活動外，並由公司辦理員工福利保險計劃、完整教育訓練講習、設置線上圖書室、同仁年度定期健康檢查、舉辦集團家庭日暨年終聯誼會、實施員工入股、分紅並參與集團公司認股計劃，並連結集團資源與專業心理諮商單位合作，提供「員工協助服務方案」，提供員工個人及工作等各式問題之專業諮商顧問服務；同時連續假期之調整放假日均由公司給假（星期六不上班、不扣假），以更豐富充實員工福利。

2. 員工進修與訓練情形

員工的持續學習與成長，是確保公司長期發展及永續經營必要條件。本公司員工年度訓練的推動除配合公司人才發展培訓架構，不論是藉由實體課程或數位學習等方式持續推動核心職能、管理職能及專業職能相關訓練外，亦參酌公司年度發展經營策略，進行組織、人才重點能力之建構。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推動之訓練包括持續發展主管管理(基層／中層／高層)才能訓練與產品技術專業訓練；同時針對新進人員訓練於新進人員入職首日，即安排新人導引訓練，期使新進人員於入職時即能迅速瞭解基本作業流程及辦公環境等，並為每位新進員工安排輔導員，使新人能快速融入團隊運作。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後之生活，藉以提高在職期間之服務精神，特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員工退休辦法，明訂員工退休條件、退休金給付標準、申請及給付事宜。除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按月為適用該條例員工提撥 6% 之退休金外，並依法成立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依「員工退休金提撥及管理辦法」，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以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存儲於法定金融機構。

4. 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除依法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並定期宣導/張貼內部溝通管道外，同時每季辦理總經理全員溝通會議，傳達公司經營方向與成果，提升員工參與經營，強化勞資信任關係。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軟體授權合約	A廠商	2020.12.1~2025.06.30	授權經銷	保密條款、 不可轉讓
委託製造合約	B廠商	2018.7.1至合約約定終止事由發生之日止	委託產品製造	保密條款、 不可轉讓
租賃合約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2018.10.1至合約約定終止事由發生之日止	倉儲使用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930,015	1,107,282	1,299,538	1,361,648	2,355,1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903	19,803	4,249	5,986	6,026
無形資產	2,297	863	1,392	1,057	1,374
其他資產	445,897	469,711	392,323	411,864	417,013
資產總額	1,406,112	1,597,659	1,697,502	1,780,555	2,779,56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65,101	892,700	959,587	860,436	1,294,845
	分配後 665,101	892,700	959,587	860,436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150,320	103,641	90,321	83,831	72,77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15,421	996,341	1,049,908	944,267	1,367,622
	分配後 815,421	996,341	1,049,908	944,267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75,001	585,370	642,038	831,637	1,410,580
股本	714,480	714,480	714,480	714,480	784,480
資本公積	3,241	59,682	2,976	2,976	410,86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4,918)	(171,046)	(56,062)	147,097	269,767
	分配後 (104,918)	(171,046)	(56,062)	39,925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37,802)	(17,746)	(19,356)	(32,916)	(54,53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15,690	15,948	5,556	4,651	1,36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90,691	601,318	647,594	836,288	1,411,941
	分配後 590,691	601,318	647,594	729,116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告

2.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1,724,976	1,756,214	2,573,408	3,329,551	5,666,834
營業毛利	462,532	330,369	361,551	308,990	412,825
營業損益	(107,817)	(64,904)	75,448	71,907	165,1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3,135)	(52)	70,509	130,665	46,626
稅前淨利(損)	(160,952)	(64,956)	145,957	202,572	211,76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165,264)	(65,391)	136,351	197,965	228,90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65,264)	(65,391)	136,351	197,965	228,9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728)	20,427	(1,034)	(9,271)	(21,3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1,992)	(44,964)	135,317	188,694	207,53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67,582)	(66,475)	130,205	199,102	232,20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2,318	1,084	6,146	(1,137)	(3,30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74,076)	(46,072)	129,633	189,599	210,82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2,084	1,108	5,684	(905)	(3,290)
每股盈餘	(2.35)	(0.93)	1.82	2.79	3.1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個體財務報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597,508	608,362	960,941	1,096,338	2,186,9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379	10,996	844	1,309	1,584
無 形 資 產		2,156	733	1,356	1,037	1,371
其 他 資 產		614,590	781,861	692,642	742,710	728,171
資 產 總 額		1,230,633	1,401,952	1,655,783	1,841,394	2,918,064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559,275	538,779	769,722	747,431	1,203,513
	分配後	559,275	538,779	769,722	747,431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96,357	277,803	244,023	262,326	303,971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655,632	816,582	1,013,745	1,009,757	1,507,484
	分配後	655,632	816,582	1,013,745	1,009,757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575,001	585,370	642,038	831,637	1,410,580
股 本		714,480	714,480	714,480	714,480	784,480
資 本 公 積		3,241	59,682	2,976	2,976	410,864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04,918)	(171,046)	(56,062)	147,097	269,767
	分配後	(104,918)	(171,046)	(56,062)	39,925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37,802)	(17,746)	(19,356)	(32,916)	(54,531)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575,001	585,370	642,038	831,637	1,410,580
	分配後	575,001	585,370	642,038	724,465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之個體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916,100	641,999	960,112	2,893,405	5,297,520
營業毛利	135,669	92,520	95,878	153,111	316,973
營業損益	(98,080)	(56,216)	(429)	81,089	226,09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60)	(11,953)	129,011	118,892	(19,419)
稅前淨利(損)	(168,340)	(68,169)	128,582	199,981	206,67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167,582)	(66,475)	130,205	199,102	232,20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67,582)	(66,475)	130,205	199,102	232,2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494)	20,403	(572)	(9,503)	(21,3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4,076)	(46,072)	129,633	189,599	210,82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2.35)	(0.93)	1.82	2.79	3.1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之個體財務報告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簽 證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108年	施威銘、張純怡(註)	無保留意見
109年	施威銘、張純怡	無保留意見
110年	施威銘、張純怡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
111年	施威銘、張純怡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
112年	施威銘、張純怡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

註：108年度因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簽證會計師變更為施威銘、張純怡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比率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7.99	62.36	61.85	53.03	49.2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55.67	3,559.86	17,366.79	15,371.18	24,638.5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9.83	124.04	135.43	158.25	181.89
	速動比率	85.55	90.29	115.01	125.00	172.69
	利息保障倍數	(25.56)	(12.89)	49.47	89.73	644.6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98	6.09	6.14	7.06	8.53
	平均收現日數	45.73	59.93	59.44	51.69	42.79
	存貨週轉率 (次)	3.95	5.07	10.87	15.24	33.7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97	4.81	4.13	4.27	5.52
	平均銷貨日數	92.40	71.99	33.57	23.95	10.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62.82	73.75	213.99	650.62	943.53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21	1.17	1.56	1.91	2.4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1.25)	(4.10)	8.42	11.49	10.05
	權益報酬率 (%)	(24.08)	(10.97)	21.84	26.68	20.3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2.53)	(9.09)	20.43	28.35	26.99
	純益率 (%)	(9.58)	(3.72)	5.30	5.95	4.04
	每股盈餘 (元)	(2.35)	(0.93)	1.82	2.79	3.1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2.39)	2.05	33.27	13.78	30.6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60.57)	(268.77)	0.21	104.38	289.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0.23)	2.17	39.62	11.87	18.8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56	0.37	1.35	1.20	1.07
	財務槓桿度	0.95	0.93	1.04	1.03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主係因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主係本期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3.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上升，主係因本年度減少短期借款導致流動負債下降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變動，主係因本年度稅前淨利增加及利息支出減少所致。
5.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變動，主係因本年度現金增資所致。
6. 純益率變動，主係本期營收上升所致。
7. 各項現金流量比率變動，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 1：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分析項目 (註 1)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28	58.25	61.22	54.84	51.6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098.89	7,849.88	104,983.53	83,572.42	108,241.8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6.84	112.91	124.84	146.68	181.71
	速動比率	88.25	80.05	114.85	136.54	176.09
	利息保障倍數	(37.54)	(16.46)	45.76	90.64	903.5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30	1.48	1.78	3.81	5.33
	平均收現日數	158.70	246.62	205.06	95.80	68.48
	存貨週轉率 (次)	10.82	4.99	8.59	53.38	147.82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53	3.11	2.59	4.51	5.49
	平均銷貨日數	33.74	73.17	42.47	6.84	2.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53.84	46.90	162.18	2,687.79	3,662.30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4	0.49	0.63	1.65	2.2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3.24)	(4.81)	8.67	11.49	9.77
	權益報酬率 (%)	(24.97)	(11.46)	21.22	27.02	20.7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3.56)	(9.54)	18.00	27.99	26.35
	純益率 (%)	(18.29)	(10.35)	13.56	6.88	4.38
	每股盈餘 (元)	(2.35)	(0.93)	1.82	2.79	3.1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6.96)	(17.89)	30.84	9.21	32.3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11.59)	(369.13)	(129.61)	(12.75)	178.8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6.20)	(12.12)	30.86	7.20	18.7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74	0.85	(18.78)	1.08	1.04
	財務槓桿度	0.96	0.94	0.13	1.03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主係因現金增資改善財務結構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主係本期現金增資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3.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上升，主係現金增資改善財務結構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變動，主係因本期利息支出減少所致。
5. 應收款項週轉率上升以致平均收現日數下降，主係營收成長所致。
6. 存貨週轉率上升以致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係營收成長所致。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主係營收成長所致。
8.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變動，主係本年度現金增資所致。

9. 純益率變動，主係本期營收上升所致。

10. 各項現金流量比率變動，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1：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施威銘及張純怡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共同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龍惠敏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參閱第 96 頁至第 154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參閱第 155 頁至第 209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11 年 度	112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361,648	2,355,150	993,502	72.9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30,807	328,903	(1,904)	(0.58%)
使用權資產		7,931	6,655	(1,276)	(16.09%)
其他非流動資產		80,169	88,855	8,686	10.83%
資產總額		1,780,555	2,779,563	999,008	56.11%
流動負債		860,436	1,294,845	434,409	50.49%
非流動負債		83,831	72,777	(11,054)	(13.19%)
負債總額		944,267	1,367,622	423,355	44.83%
股本		714,480	784,480	70,000	9.80%
資本公積		2,976	410,864	407,888	13,705.91%
保留盈餘		147,097	269,767	122,670	83.39%
其他權益		(32,916)	(54,531)	(21,615)	(65.67%)
非控制權益		4,651	1,361	(3,290)	(70.74%)
股東權益總額		836,288	1,411,941	575,653	68.83%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本期現金及應收帳款增加。
2. 使用權資產減少，主係本期因部份租約重新議定而減少租賃資產。
3.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本期合約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所致。
4. 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係本期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5.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本期獲利所致。
6. 其他權益減少，係因其他綜合損益之本期變動數。
7. 非控制權益減少，主係本年度投資公司損益歸屬於非控制權益變動所致。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111 年度	112 年度		
	合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淨額	3,329,551	5,666,834	2,337,283	70.20%
營業成本	3,020,561	5,254,009	2,233,448	73.94%
營業毛利	308,990	412,825	103,835	33.60%
營業費用	237,083	247,687	10,604	4.47%
營業淨利	71,907	165,138	93,231	129.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0,665	46,626	(84,039)	(64.32%)
稅前淨利	202,572	211,764	9,192	4.54%
所得稅費用(利益)	4,607	(17,139)	(21,746)	(472.02%)
本期淨利	197,965	228,903	30,938	15.63%
其他綜合損益	(9,271)	(21,364)	(12,093)	(130.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8,694	207,539	18,845	9.99%

(二)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淨損及稅前淨損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1. 本期營業收入淨額及營業成本、毛利增加，主係因營收成長。
2. 本期營業淨利增加，主係因營收成長所致。
3. 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前期認列非金融資產減損回升利益及營業稅退稅款所致。
4. 所得稅費用(利益)變動，主係因本期認列遞延所得稅利益所致。
5. 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所致。

(三) 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參閱「壹、致股東報告書」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新台幣 397,126 千元，主係營運成長及穩定獲利。
2.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新台幣 179,761 千元，主係增加其他金融資產。
3.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新台幣 361,014 千元，主係本期現金增資。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未有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113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轉投資公司名稱	投資成本	帳列餘額	政策	112年 利益(損失)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AOPEN AMERICA INC.	295,771	(192,952)	負責拓展北美銷售市場	(23,382)	業績衰退	持續開發新客戶
AOPEN COMPUTER B.V.	214,094	(34,394)	負責拓展歐洲銷售市場	(10,887)	業績衰退	持續開發新客戶
AOPEN JAPAN INC.	2,899	27,332	負責拓展日本銷售市場	711	業績持平	持續開發新客戶
AOPEN TECHNOLOGY INC.	1,623	314,177	控股公司	3,151	業外投資及收入	持續強化子公司經營績效執行
建基智見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2,902	負責拓展國內及新興市場	(672)	業績衰退	持續開發新客戶
AOPEN GLOBAL SOLUTIONS PTY LTD	2,956	(15,374)	負責拓展澳洲銷售市場	(24,600)	業績衰退	持續開發新客戶

(二)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未來本公司將結合市場優勢，選擇適當時機與廠商或客戶策略聯盟，審慎評估投資計畫。

六、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事項：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匯率變動：

公司主要銷貨以外銷為主，合併公司 112 年度合併報表之兌換利益為 8,247 千元，佔年度合併報表之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0.15 %。為避免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本公司採行下列具體因應措施：

- (1) 根據預期營收，隨時調整曝露的外幣部位。
- (2) 以外幣債權、債務相互抵銷以產生避險效果。
- (3) 財務部門相關人員隨時注意匯率之變動及公司對資金之需求，決定外幣兌換時間以期將匯率變動對公司獲利之影響降至最低。

2.利率變動：

目前公司現金部位以台幣為主，而台幣因貨幣市場供過於求情況下，台幣利率持續處於低利率水準。配合政府政策開放及公司現行投資政策，將以安全性高且保本的金融商品為主要投資商品。

3.通貨膨脹：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世界經濟展望」近期報告，在全球經濟復甦的環境下將帶動全球大宗商品價格上揚，通貨膨脹隱憂再現。公司將彈性因應以避免損失，預計對公司營運沒有重大影響。

-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未從事高風險或高槓桿投資等之商業活動，且公司最近年度未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公司最近年度從事背書保證之對象皆限於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且並未發生任何損失。而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政策均依照本公司所規定之辦法執行，所交易之部位皆完全符合公司營業所產生之範圍內，以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未來公司仍舊會遵循既定之原則，絕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而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亦會依照公司規章制度辦理。
- (三) 最近年度研發計劃、未完成研發計劃之目前進度、需再投入的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本公司以嵌入式裝置和顯示產品為核心硬體，搭配更多的創新商務模式來服務工業電腦潛在客群，隨著「一站式服務方案」的數位轉型趨勢，整合並提供多樣化的商品和服務，協助目標客群來藉由調整企業工作流程，加速投資在第一線服務的自動化工程，以期能相應地降低其營運成本，同時可以管理並強化員工的遠距工作績效，提高其企業資源的運用綜效，達到數位轉型的策略性目標。
因應研究發展計劃之需求，預計113年度投資研發之金額，約佔總營收比重約為1.5% ~ 3.5%。
- (四)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的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本公司評估，尚無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足以重大影響本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 (五)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的影響及因應措施：
當前電腦及其周邊產品產業與相關科技之變化越來越快速，對公司財務業務雖然暫無立即可見之重大負面影響，惟本公司仍持續密切關注相關科技的未來發展趨勢及市場脈動；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發生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形。
- (六)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致力於經營並維護良好之企業形象，並遵守各項法令之規定，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形。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重大購併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據相關法令之規定及本公司制定之相關管理辦法辦理之，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暫無擴充廠房之需求與計畫。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之進貨廠商及銷貨客戶與同業相較並無過度集中之問題。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此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此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本公司除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碁公司）有下述訴訟案尚於進行中外，其餘董事、總經理並無其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行政爭訟事件或行政調查之情事，相關訴訟評估分析如下：

一宏碁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接獲第三人主張專利侵權或要求專利授權之通知，儘管宏碁公司並不預期其結果（個別或整體）對財務狀況或業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惟法律程序結果難以預料，因此爭議解決方案可能對宏碁公司特定期間的經營成果或現金流量造成影響

一由於國際稅務環境變化快速，宏碁公司在全球多國面臨各式各樣的稅務挑戰與各地稅務機關有不同見解，宏碁公司對於符合認列負債準備條件之稅務案件(包括但不限於所得稅、扣繳稅及營業稅等)已依相關規定適當估算以為因應。然由於稅務問題通常較為複雜且耗時多年始能釐清，其結果難以預料，因此最終結果可能對宏碁公司特定期間之經營成果或現金流量造成影響。

綜上評估，上述訴訟事件皆屬宏碁公司企業經營所衍生之事件，經評估應無其他重大違反法令或誠實信用原則之行為，不影響本公司財務業務，對其未來正常營運亦無重大影響。

(十三)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本公司管理階層積極落實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制訂「資訊安全政策」明確規範網路系統暨實體事務機器的使用權限，並由本公司管理資訊處負責執行管理。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

1. 識別資產：首先，識別組織中的資產，包括數據、系統、應用程序和基礎設施等，以確定需要保護的資產。
2. 評估風險：基於資產評估結果，評估與這些資產相關的潛在風險，並確定可能的影響和發生機率。
3. 制定資安策略：根據評估結果和風險等級，制定資安策略和程序，以確保適當的措施可以控制或減輕資安風險。
4. 實施措施：根據策略和程序，實施資安控制措施，包括技術措施（例如加密和防火牆）、物理措施（例如閉路電視和門禁系統）和行政措施（例如培訓和準則）等。
5. 監控和審核：監控實施的措施和程序的有效性，確保其符合要求和標準。定期進行審核，以確保資安控制措施有效。
6. 回饋和改進：根據監控和審核的結果，進行回饋和改進，並更新資安策略和程序，以反映新的風險和威脅。

資通安全管理運作及相關措施執行情形：

1. 建立資安政策和程序：制定明確的資安政策和程序，並提供培訓和教育，以確保所有員工都理解和遵守這些政策和程序。
2. 強化身份認證和存取控制：採用強化身份認證和存取控制技術，如多重身份驗證、訪問控制清單、加密等，來確保只有授權人員才能訪問敏感資訊和系統。
3. 監控和日誌記錄：建立監控和日誌記錄系統，以監控系統的活動和事件，並追蹤可疑行為和事件。
4. 實行漏洞管理：定期進行漏洞掃描和測試，及時修補漏洞，並確保系統和應用程序經過嚴格的安全審查和測試。
5. 建立緊急應對計劃：制定緊急應對計劃，確定應對措施和程序，以應對可能發生的安全事件和災難。
6. 提高用戶意識：教育和提高用戶意識，以減少對安全風險的暴露，例如教育員工如何識別和避免釣魚郵件、駭客攻擊和社交工程等。
7. 加密敏感資訊：加密敏感資訊，例如用戶名稱、密碼、信用卡號碼等，以保護數據不被未經授權的人員訪問或窺探。
8. 定期備份資料：建立定期備份資料的策略，並確保備份存儲在安全的位置，以避免資料損失或破壞。
9. 實行最小權限原則：實行最小權限原則，以確保只有必要的人員能夠訪問和處理敏感資訊和系統。
10. 訓練安全人員：訓練和聘請專業的安全人員，他們能夠專門處理安全事件和問題，以提高組織對資安風險的應對能力。
11. 定期進行風險評估：定期進行風險評估，以評估組織面臨的新風險和威脅，並相應地更新和調整資安策略和措施。
12. 增加資訊資料保護保險(CYBER EDGE)，以分散可能的風險損失。
13. 本公司於 111 年度全面更新同仁設備為公發設備，以提高資安防護效能。
14. 本公司不定期宣導資安案例，並不定期更新軟、硬體資安防護設備及維護合約簽定，以確保各項防護維持在最新狀態。
15. 本公司自 113 年 3 月份起，電子郵件系統轉至 Microsoft Office 365 平台服務，以避免因使用自有系統所可能發生的資訊毀損滅失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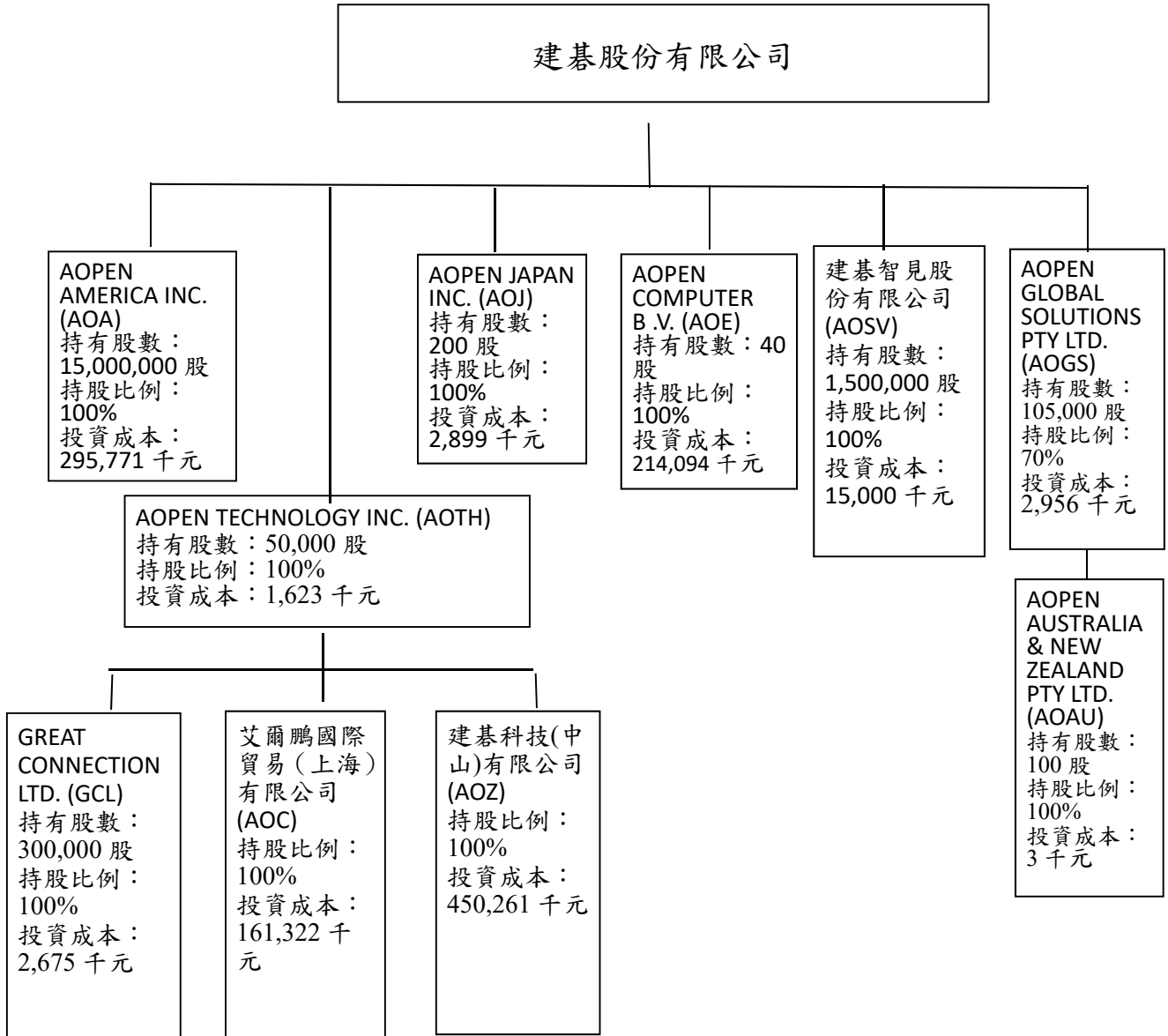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建基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及所營主要業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OPEN AMERICA INC.	86.12	San Jose, California, USA	US15,000,000	電腦、儀器系統及周邊設備之買賣
AOPEN COMPUTER B.V.	86.12	Hertogenbosch, The Netherlands	EUR18,151	電腦、儀器系統及周邊設備之買賣
AOPEN TECHNOLOGY INC.	88.05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50,000	電腦、儀器系統及周邊設備之買賣
AOPEN JAPAN INC.	89.10	Japan	JPY10,000,000	電腦、儀器系統及周邊設備之買賣
建基智見股份有限公司	91.02	台灣	NT15,000,000	電腦、儀器系統及周邊設備之買賣
GREAT CONNECTION LTD.	82.06	Hong Kong	HK300,000	電腦、儀器系統及周邊設備之買賣
AOPEN GLOBAL SOLUTIONS PTY LTD (註1)	102.11	Australia	AUD 150,000	電腦、儀器系統及周邊設備之買賣
AOPEN AUSTRALIA & NEW ZEALAND PTY LTD. (註1)	102.11	Australia	AUD 100	電腦、儀器系統及周邊設備之買賣
艾爾鵬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89.07	中國上海	US4,800,000	電腦、儀器系統及周邊設備之買賣
建基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90.04	中國廣東省中山市	US13,500,000	電腦零組件之銷售與外包管理

註1：持股比例70%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請參閱本頁第2項【建基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及所營主要業務】。

5.建基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出資額）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AOPEN AMERICA INC.	董事	簡慧祥、王博修、陳欽松	15,000,000 股	100.00%
AOPEN COMPUTER B.V.	董事	簡慧祥、王博修、周宗本	40 股	100.00%
AOPEN TECHNOLOGY INC.	董事	王博修、陳聿修	50,000 股	100.00%
AOPEN JAPAN INC.	董事	簡慧祥、王博修、黃國芳	200 股	100.00%
	監察人	陳聿修		
建基智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慧祥、王博修、 陳聿修	1,500,000 股	100.00%
	監察人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翠萍		
AOPEN GLOBAL SOLUTIONS PTY LTD	董事	蔡文鋒、Stephen Borg、 陳聿修	105,000股	70.00%
AOPEN AUSTRALIA & NEW ZEALAND PTY LTD	董事	蔡文鋒、Stephen Borg、 陳聿修、Steve Hogan	100股	70.00%
GREAT CONNECTION LTD.	董事	蔡文鋒、陳聿修	300,000 股	100.00%
建基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博修	USD 13,500,000	100.00%
	總經理	游孟仲		
	監察人	陳聿修		
艾爾鵬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簡慧祥、王博修、 陳聿修	USD 4,800,000	100.00%
	總經理	廖華麟		

6.建基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截至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元)
AOPEN AMERICA INC.	492,744	40,284	228,636	(188,352)	116,231	(23,357)	(23,382)	(1.56)
AOPEN COMPUTER B.V.	713	154,407	166,902	(12,495)	426,725	(10,681)	(10,887)	(272,175)
AOPEN TECHNOLOGY INC.	1,623	314,177	0	314,177	0	(64)	3,151	63.02
AOPEN JAPAN INC.	2,899	43,229	15,894	27,335	40,655	948	711	3,555
建基智見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3,677	775	12,902	72	(779)	(672)	(0.45)
AOPEN GLOBAL SOLUTIONS PTY LTD	4,221	2,643	(1,894)	4,538	0	(3)	(35,143)	(334.70)
AOPEN AUSTRALIA & NEW ZEALAND PTY LTD	3	39,314	36,924	2,389	59,420	(6,739)	(11,012)	(110,120)
GREAT CONNECTION LTD.	1,215	4,140	250	3,890	88	1	2	-
艾爾鵬國際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161,322	13,095	3,731	9,365	75,304	(4,794)	(4,547)	-
建基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450,261	351,566	49,340	302,226	19,281	1,364	7,193	-

7.公司董事、公司治理主管兼任宏碁集團之其他子公司職務一覽表

姓名或代表人	企業名稱 及 職稱
董事： 陳俊聖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木真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木實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群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跨世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智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北京安圖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電腦(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雙智(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沛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聯永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遊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博瑞達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Director Acer American Holdings Corp. Director Acer Asia Pacific Sdn Bhd Director Acer Cloud Technology Inc. Director Acer Computer (Far East) Limited Director Acer Europe SA Director Acer European Holdings SA Director Acer Holdings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 Director Boardwalk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Director DropZone (Hong Kong) Limited Director DropZone Holding Limited Director ACER TECHNOLOGY AND BUSINESS DEVELOPMENT PTE. LTD. Director

姓名或代表人	企業名稱及職稱
董事：施宣輝	宏碁智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雙智(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智探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智輝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Acer Cloud Technology (US), Inc. 董事長 Acer Cloud Technology Inc. 董事長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創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 重慶仙桃前沿消費行為大數據有限公司 董事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董事 奧暢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保利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奇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姓名或代表人	企業名稱及職稱
公司治理主管：吳麗娟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長 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好漾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電腦(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群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聯永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博瑞達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主管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主管 展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主管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1.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建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簡慧祥

日期：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三日



2.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96 頁至第 154 頁。

(三) 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之銷售交易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需要依據個別交易之條件辨認收入認列之時間點，接近資產負債表日之收入可能有未被記錄於正確期間之風險，故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收入之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

性；抽樣測試銷貨交易之原始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是否適當；另抽樣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測試銷售收入是否認列於正確之期間。

其他事項

列入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83%及 18.58%，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認列對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 9.10%及 15.77%。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

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合併公司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威銘

會計師：

張純怡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3298 號

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6075 號

民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建信投資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173,079	42	604,499	34	2120	21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313	-	34	-	2130	213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二十))	85,861	3	53,926	3	2170	217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二十)及七)	774,450	28	414,653	23	2180	218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1,984	-	788	-	2200	220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72	-	1,619	-	2220	2220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70,715	3	241,057	13	2230	2230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200,000	7	-	-	2250	225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8,376	2	45,072	3	2280	2280
流動資產合計	2,355,150	85	1,361,648	76	2300	230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39,044	1	52,224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328,903	12	330,807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	6,026	-	5,986	-	2527	252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6,655	-	7,931	1	2570	2570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1,374	-	1,057	-	2580	258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25,176	1	2,846	-	2640	2640
1920 存出保證金	3,848	-	4,844	-	2670	2670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12,787	1	12,612	1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600	-	60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424,413	15	418,907	24		
資產總計	\$ 2,779,563	100	1,780,55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	\$ 883	-	-	-	3974	-
應付票據及帳款	4,021	-	15,631	1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158,352	42	737,428	41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一))	6,820	-	2,077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78,717	3	62,063	4		
本期所得稅負債	4,733	-	5,794	-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三))	7,871	-	2,483	-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及(二十六))	15,635	1	15,605	1		
其他流動負債	5,011	-	5,327	-		
流動負債合計	12,802	1	10,054	1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	1,294,845	47	860,436	48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3,473	-	5,697	-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58,816	2	64,840	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1,678	-	2,662	-		
其他非流動負債	6,503	-	7,739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07	-	2,893	-		
負債總計	72,777	2	83,831	5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三)、(七)、(十七)及(十八))：						
普通股股本	1,367,622	49	944,267	53		
資本公積	784,480	28	714,480	40		
保留盈餘	410,864	15	2,976	-		
其他權益	269,767	10	147,097	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54,531)	(2)	(32,916)	(2)		
非控制權益	1,410,580	51	831,637	47		
權益總計	1,361	-	4,651	-		
負債及權益總計	1,411,941	51	836,288	47		
	\$ 2,779,563	100	1,780,555	100		



董事長：簡慈祥



(附註六(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博修



會計主管：陳幸修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二十)、七及十四)	\$ 5,666,834	100	3,329,55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九)、(十三)、七及十二)	5,254,009	93	3,020,561	91
營業毛利	412,825	7	308,990	9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九)、(十)、(十一)、(十四)、(十五)、(十八)、(二十一)、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17,815	2	105,160	3
6200 管理費用	110,152	2	106,243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375	-	16,171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655)	-	9,509	-
營業費用合計	247,687	4	237,083	7
營業淨利	165,138	3	71,907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7,310	-	10,107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六(三))	1,256	-	78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七)、(八)及(二十二))	9,124	-	90,108	3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四)及(二十二))	(329)	-	(2,28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19,265	1	31,947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626	1	130,665	4
稅前淨利	211,764	4	202,572	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六))	(17,139)	-	4,607	-
本期淨利	228,903	4	197,965	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七)及(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53	-	4,07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3,180)	-	(3,034)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4	-	(1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74	-	407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569)	-	1,43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39)	-	(10,367)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144	-	(33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795)	-	(10,70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1,364)	-	(9,271)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7,539	4	188,694	6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32,207	4	199,102	6
非控制權益	(3,304)	-	(1,137)	-
	\$ 228,903	4	197,965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10,829	4	189,599	6
非控制權益	(3,290)	-	(905)	-
	\$ 207,539	4	188,694	6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14		2.7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14		2.7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簡慧祥

經理人：王博修

會計主管：陳聿修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11,764	202,57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639	9,760
攤銷費用	1,516	1,78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655)	9,509
利息費用	329	2,283
利息收入	(17,310)	(10,107)
股利收入	(1,256)	(78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205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9,265)	(31,94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7,998)
借款未實現兌換損失	-	120
非金融資產減損回升利益	-	(30,04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6,797)	(57,4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9)	933
應收帳款	(31,319)	30,778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9,797)	(34,678)
其他應收款	(58)	14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1
存貨	170,272	(87,354)
其他流動資產	(3,304)	(4,513)
淨確定福利資產	(221)	(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24,706)	(94,7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091)	3,608
合約負債	(13,834)	3,986
應付票據及帳款	420,924	69,717
應付帳款－關係人	4,743	(4,811)
其他應付款	16,654	(12,14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61)	4,110
負債準備	30	(2,735)
其他流動負債	2,748	(72)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37)	387
其他非流動負債	(586)	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25,490	62,0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00,784	(32,663)
調整項目合計	173,987	(90,09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85,751	112,477
收取之利息	16,172	10,107
支付之利息	(329)	(2,333)
支付之所得稅	(4,468)	(1,67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7,126	118,577

(續次頁)

董事長：簡慧祥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博修



會計主管：陳聿修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21,13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77)	(3,325)
存出保證金減少	996	2,878
取得無形資產	(1,833)	(1,446)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00,000)	-
收取之股利	23,653	20,77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79,761)</u>	<u>40,02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92,818	1,653,158
短期借款減少	(192,818)	(1,816,348)
租賃本金償還	(5,895)	(6,402)
發放現金股利	(107,172)	-
現金增資	474,08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61,014</u>	<u>(169,592)</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799)	(8,9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68,580	(19,9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4,499	624,4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173,079</u>	<u>604,499</u>

董事長：簡慧祥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王博修



會計主管：陳聿修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69號7樓之5。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商業應用電腦產品、軟體、電腦零組件及週邊設備、儀器等產品之行銷、製造及進出口貿易及電腦產品維修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綜合持股百分比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AOPEN America Inc. (AOA)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OPEN Computer B.V. (AOE)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OPEN Technology Inc. (AOTH)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OPEN Japan Inc. (AOJ)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OPEN GLOBAL SOLUTIONS PTY LTD. (AOGS)	70.00 %	70.00 %
本公司	建基智見股份有限公司(智見)	100.00 %	100.00 %
AOTH	Great Connection LTD. (GCL)	100.00 %	100.00 %
AOTH	艾爾鵬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AOC)	100.00 %	100.00 %
AOTH	建基科技(中山)有限公司(AOZ)	100.00 %	100.00 %
AOGS	AOPEN AUSTRALIA & NEW ZEALAND PTY LTD. (AOAU)	70.00 %	70.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則將權益項下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例如，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含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合併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合併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5)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認列於損益。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6)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該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

2. 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3. 金融負債

(1)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到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外包生產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標準成本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須之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作為投資帳面金額之減少。任何減損損失之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餘)，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餘)。若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合併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失超過關聯企業之普通股投資之部分，應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優先順位之反向順序予以沖銷。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係指採用權益法所決定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連同實質上構成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投資之一部份之任何長期權益，該等項目可能包括特別股及長期應收款或放款，但不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或具足夠擔保品之任何長期應收款。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機器設備：2~5年。
- (2)模具設備：1年。
- (3)辦公及其他設備：2~8年。
- (4)租賃改良：3~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一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係取得電腦軟體之成本，自達可供使用之狀態起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限1~3年依直線法平均攤銷。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電子產品

合併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商業應用電腦產品之製造及銷售。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合併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與所協議規格相符之標準保固，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十三)。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後之金額計算。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日之市場殖利率為主。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當期轉入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九)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另合併公司發行其權益工具予其母公司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依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於既得期間認列所發行之認股權，並認列相應之權益減少，借記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給員工認購時，其給與日為合併公司與員工雙方確認認購價格及認購股數之日。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有表決權股份16.60%，且取得一席董事席次，並參與決策，故判定合併公司對創為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採用權益法評價。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權益法投資減損之回升

權益法投資減損之回升評估過程，包含辨認報導日之資產減損回升跡象及決定可回收金額，相關假設基於市場中不可觀察之重大輸入值，評估過程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其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高。權益法投資減損之回升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92	704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750,984	574,095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421,403	29,700
合 計	\$ 1,173,079	604,499

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為三個月至一年之間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200,000千元及0千元，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112.12.31	111.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外匯換匯合約	\$ 292	-
遠期外匯合約	21	34
合 計	\$ 313	34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2.12.31</u>	<u>111.12.31</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外匯換匯合約	\$ 12	758
遠期外匯合約	<u>871</u>	<u>3,216</u>
合 計	<u>\$ 883</u>	<u>3,974</u>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而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外匯換匯合約：

	<u>112.12.31</u>		
	<u>合約金額</u>	<u>幣 別</u>	<u>到期期間</u>
	(千元)		
外匯換匯	EUR 1,470	EUR/TWD	113.1~2月

	<u>111.12.31</u>		
	<u>合約金額</u>	<u>幣 別</u>	<u>到期期間</u>
	(千元)		
外匯換匯	EUR 1,850	EUR/TWD	112.1~2月
	AUD 180	AUD/TWD	112.2月

遠期外匯合約：

	<u>112.12.31</u>		
	<u>合約金額</u>	<u>幣 別</u>	<u>到期期間</u>
	(千元)		
賣出 歐元 / 買進 美元	EUR 1,480	EUR/USD	113.1~3月
賣出 澳幣 / 買進 美元	AUD 100	AUD/USD	113.1月

	<u>111.12.31</u>		
	<u>合約金額</u>	<u>幣 別</u>	<u>到期期間</u>
	(千元)		
賣出 歐元 / 買進 美元	EUR 3,000	EUR/USD	112.1~3月
賣出 澳幣 / 買進 美元	AUD 210	AUD/USD	112.1月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2.12.31</u>	<u>111.12.31</u>
非上市(櫃)投資	\$ 28,044	41,204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11,000</u>	<u>11,020</u>
小 計	<u>\$ 39,044</u>	<u>52,224</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持有該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合併公司因上述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256千元及786千元。

(四)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 97,482	66,67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74,450	414,653
減：備抵損失	(11,621)	(12,747)
	\$ 860,311	468,579

除針對個別可能發生之違約應收帳款，個別估計100%信用損失外，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846,776	0.00%~6.37%	2,782
逾期30天以下	17,918	0.00%~23.60%	3,427
逾期31~60天	1,780	0.00%~12.65%	225
逾期61~90天	455	0.00%~40.31%	184
逾期91天以上	124	100%	124
	867,053		6,742
個別評估者	4,879	100%	4,879
	\$ 871,932		11,621
	111.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62,397	0.00%~11.02%	3,834
逾期30天以下	11,456	0.00%~32.68%	2,022
逾期31~60天	4,402	10.04%~100%	3,930
逾期61~90天	305	0.00%~28.05%	195
逾期91天以上	953	100%	953
	479,513		10,934
個別評估者	1,813	100%	1,813
	\$ 481,326		12,747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期初餘額	\$ 12,747	3,143
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655)	9,509
本年度因無法回收而沖銷之金額	(510)	-
外幣換算損益	<u>39</u>	<u>95</u>
期末餘額	<u>\$ 11,621</u>	<u>12,747</u>

(五)其他應收款

	<u>112.12.31</u>	<u>111.12.31</u>
其他應收款	\$ 40,987	40,929
應收利息	1,138	-
減：備抵損失	<u>(40,141)</u>	<u>(40,141)</u>
	<u>\$ 1,984</u>	<u>788</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除40,141千元(已提足備抵損失)外，其餘經評估無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六)存 貨

	<u>112.12.31</u>	<u>111.12.31</u>
原料	\$ 14,440	34,759
在製品	142	5,560
製成品	<u>56,133</u>	<u>200,738</u>
	<u>\$ 70,715</u>	<u>241,057</u>

除列為已銷售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外，其他列為營業成本之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存貨盤虧	\$ 35	573
存貨跌價損失	28,731	24,205
權利金成本	4,443	3,591
其他	<u>1,763</u>	<u>1,983</u>
	<u>\$ 34,972</u>	<u>30,352</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2.12.31</u>	<u>111.12.31</u>
關聯企業	\$ <u>328,903</u>	<u>330,807</u>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 表決權之比例	
			112.12.31	111.12.31
創為精密 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創為)	主要業務為生產與銷售觸控面板、 觸控控制器及驅動程式，為合併公 司之策略聯盟公司。	台灣	16.60 %	16.60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六月配合創為股票申請於興櫃市場掛牌，處分持有之創為股票計265,000股，處分後合併公司持有創為持股比例下降至16.6%。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創為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與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及因減損評估所作之價值調整：

創為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2.12.31</u>	<u>111.12.31</u>
流動資產	\$ 836,754	959,965
非流動資產	1,536,529	1,620,753
流動負債	(180,419)	(357,767)
非流動負債	(247,833)	(263,787)
淨資產	\$ <u>1,945,031</u>	<u>1,959,164</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u>257</u>	<u>1,135</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u>1,944,774</u>	<u>1,958,029</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營業收入	\$ <u>1,041,691</u>	<u>1,411,841</u>
本期淨利	\$ 164,379	207,133
其他綜合損益	7,601	5,023
綜合損益總額	\$ <u>171,980</u>	<u>212,156</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u>(879)</u>	<u>(1,106)</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u>172,859</u>	<u>213,262</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帳面金額	\$ 330,807	302,166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本期淨利	19,265	31,947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	1,228	(347)
加：累計減損之迴轉	-	30,048
減：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22,397)	(19,990)
處份關聯企業股權	-	(13,017)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帳面金額	<u>\$ 328,903</u>	<u>330,807</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創為受產業競爭激烈之影響，營收不如預期，無法維持過去獲利水準，評估該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已有減損並認列減損損失計50,294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評估前述減損跡象可能已不復存在或已減少，故重新評估其相關可回收金額，其中折現率為16.5%，並認列減損損失回升利益30,048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詳附註六(二十二)。

(八)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清算註銷用心聯合有限公司100%股權，並將相關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全數轉列至損益認列處分損失122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或認定成本：	辦公及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總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43	103,009	10,287	114,039
增 添	-	2,577	-	2,577
處 分	-	(300)	(3,993)	(4,293)
重 分 類	-	70	-	7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4	(41)	93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43</u>	<u>105,490</u>	<u>6,253</u>	<u>112,486</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43	97,190	10,006	107,939
增 添	-	3,325	-	3,325
處 分	-	(259)	-	(259)
重 分 類	-	1,634	-	1,63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19	281	1,40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43</u>	<u>103,009</u>	<u>10,287</u>	<u>114,039</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機器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總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24	97,484	9,845	108,053
本年度折舊	18	2,513	147	2,678
處分	-	(300)	(3,993)	(4,29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8	(16)	2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42</u>	<u>99,735</u>	<u>5,983</u>	<u>106,460</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04	93,631	9,355	103,690
本年度折舊	20	3,214	199	3,433
處分	-	(259)	-	(25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98	291	1,18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24</u>	<u>97,484</u>	<u>9,845</u>	<u>108,053</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u>	<u>5,755</u>	<u>270</u>	<u>6,026</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9</u>	<u>5,525</u>	<u>442</u>	<u>5,986</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39</u>	<u>3,559</u>	<u>651</u>	<u>4,249</u>

(十)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及折舊之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及其他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1,716	2,385	24,101
增添	4,573	-	4,573
減少	(3,721)	(538)	(4,259)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8	61	379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2,886</u>	<u>1,908</u>	<u>24,794</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2,860	2,285	35,145
減少	(12,195)	-	(12,1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51	100	1,15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1,716</u>	<u>2,385</u>	<u>24,101</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4,435	1,735	16,170
提列折舊	5,600	361	5,961
減少	(3,721)	(538)	(4,259)
匯率變動之影響	208	59	26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6,522</u>	<u>1,617</u>	<u>18,139</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及其他	總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9,718	1,309	21,027
提列折舊	5,975	352	6,327
減少	(12,195)	-	(12,1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937	74	1,01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4,435</u>	<u>1,735</u>	<u>16,170</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6,364</u>	<u>291</u>	<u>6,655</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7,281</u>	<u>650</u>	<u>7,931</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13,142</u>	<u>976</u>	<u>14,118</u>

(十一)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取得成本，其成本及累計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成 本：		
1月1日餘額	\$ 5,924	5,680
單獨取得	1,833	1,446
除 列	(1,779)	(1,226)
匯率變動影響數	(30)	24
12月31日餘額	<u>\$ 5,948</u>	<u>5,924</u>
累計攤銷及減損損失：		
1月1日餘額	\$ 4,867	4,288
本期攤銷	1,516	1,782
除 列	(1,779)	(1,226)
匯率變動影響數	(30)	23
12月31日餘額	<u>\$ 4,574</u>	<u>4,867</u>
帳面價值：		
1月1日餘額	<u>\$ 1,057</u>	<u>1,392</u>
12月31日餘額	<u>\$ 1,374</u>	<u>1,057</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帳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

(十二)短期借款

	112.12.31	111.12.31
尚未使用額度	<u>\$ 1,037,350</u>	<u>917,080</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負債準備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期初餘額	\$ 15,605	18,340
本期提列之負債準備	2,121	2,664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034)	(5,5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u>(57)</u>	<u>185</u>
期末餘額	<u>\$ 15,635</u>	<u>15,605</u>

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銷售零組件事業產品及系統事業產品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四)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流動	\$ <u>5,011</u>	<u>5,327</u>
非流動	<u>\$ 1,678</u>	<u>2,662</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三)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32</u>	<u>53</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2,117</u>	<u>2,550</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8,044</u>	<u>9,005</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部分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另，合併公司承租辦公室等之租賃期間不長於一年者視為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其他之租賃期間為二~五年。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870	19,74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5,154)	(24,614)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6,284)	(4,87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6,503	7,739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12,787)	(12,612)

合併公司中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

國外子公司AOJ亦採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其確定福利計畫係依其相關法令要求辦理。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中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國外子公司採確定福利計畫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管理事業。

於民國一一二年及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中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計25,154千元24,61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9,741	25,30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812	83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26)	(207)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80	(1,703)
國外計劃之兌換差額	(528)	(362)
計劃支付之福利	(1,109)	(4,125)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	\$ 18,870	19,741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4,614	26,436
利息收入	431	16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09	2,13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	(4,125)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5,154</u>	<u>24,614</u>

(4)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474	67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93)	(10)
	<u>\$ 381</u>	<u>669</u>
推銷費用	\$ 602	727
管理費用	(150)	(44)
研究發展費用	(71)	(14)
	<u>\$ 381</u>	<u>669</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所使用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折現率	1.625 %	1.750 %
未來薪資增加	2.5%~3%	2.5%~3%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一年內支付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39~17.94年。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 敏感度分析

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556)	579
未來薪資增加	564	(544)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634)	659
未來薪資增加	645	(62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日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屬國內者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屬國內者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334千元及1,367千元。

國外合併子公司採用確定提撥退休離職辦法者，依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或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898千元及3,584千元。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產生	\$ 8,971	3,16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868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650)	1,446
前期未認列課稅損失之認列	(22,328)	-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7,139)	4,607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u>(1,374)</u>	<u>(407)</u>

3.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	\$ <u>211,764</u>	<u>202,572</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2,353	40,51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868	-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7,004	(6,563)
不可扣抵之費用	(3,485)	-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22,328)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42,269)	(29,539)
未分配盈餘加徵5%	583	-
其他	135	195
	\$ <u>(17,139)</u>	<u>4,607</u>

4.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u>112.12.31</u>	<u>111.12.31</u>
國外營運機構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186,874	182,150
課稅損失	148,159	210,165
其他	33,025	30,515
	\$ <u>368,058</u>	<u>422,830</u>

合併公司經評估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課稅損失及暫時性差異使用，故未認列上述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課稅損失係依各國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虧損或經申報之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未認列之尚未 扣除虧損金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六年度	\$ 15,986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	13,205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15,545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42,666	民國一一九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	8,410	民國一二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	18,765	民國一二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2,968	民國一二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	74,945	民國一二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3,215	民國一一四年度至一二四年
民國一〇五年度	137,900	民國一一五年度至一二五年
民國一〇六年度	162,550	民國一一六年度至一二六年
民國一〇七年度	113,790	民國一一七年度至一二七年
民國一〇八年度	43,936	民國一一八年度至一二八年
民國一〇九年度	109,547	民國一一九年度至一二九年
民國一一〇年度	2,281	民國一二〇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2,096	民國一三一年度
民國一一二年度	44,575	民國一三二年度
	\$ 812,380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利益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27,027	26,058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u>課稅損失</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846		
借記損益表			22,32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2</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25,176</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245		
借記損益表			<u>(39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2,84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u>	<u>其他</u>	<u>合計</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9,314	1,374	4,152	64,840
貸記損益表		(5,214)	-	564	(4,650)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1,374)	-	(1,37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54,100</u>	<u>-</u>	<u>4,716</u>	<u>58,816</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9,771	1,781	2,648	64,200
借記損益表		(457)	-	1,504	1,047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407)	-	(40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59,314</u>	<u>1,374</u>	<u>4,152</u>	<u>64,840</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4,4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本總額分別為784,480千元及714,480千元，分別為78,448千股及71,448千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十二年五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7,000千股，每股發行價格為68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十二年八月二十四日，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71,448	71,448
現金增資	7,000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78,448	71,448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2.12.31	111.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406,428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976	2,976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1,460	-
	\$ 410,864	2,976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保留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外，得派付股東股利；除依法令以公積分派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得以股票或現金之方式分派之。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惟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本公司依金管會規定，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4. 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1.5元配發現金股利計107,172千元；另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4,710千元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3,559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虧損撥補案，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觀測站查詢。

5.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37,433)	4,517	(32,91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0,953)	-	(10,95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1,144	-	1,1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損失	-	(11,806)	(11,80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47,242)</u>	<u>(7,289)</u>	<u>(54,531)</u>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6,500)	7,144	(19,35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0,599)	-	(10,59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334)	-	(3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損失	-	(2,627)	(2,62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37,433)</u>	<u>4,517</u>	<u>(32,916)</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非控制權益(稅後淨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期初餘額	\$ 4,651	5,556
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3,304)	(1,13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4	232
	<u>\$ 1,361</u>	<u>4,651</u>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計有下列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類型	<u>現金增資保留 予員工認股</u>
給與日	112.07.24
給與數量(千股)	537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給予對象	本公司及母公司之 全職員工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並保留部分股數予員工認購，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元)	7.09
給與日標的股票之公允價值(元)	72
執行價格(元)	68
預期波動率(%)	65.72 %
預期存續期間(年)	0.0685
無風險利率(%)	1.10 %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認股權存續期間依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台灣銀行一個月定存利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計畫認列酬勞成本計1,205千元，另現金增資保留予母公司之員工認股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依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借記保留盈餘計2,602千元。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u>232,207</u>	<u>199,10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73,941</u>	<u>71,448</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3.14</u>	<u>2.79</u>

2.稀釋每股盈餘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u>232,207</u>	<u>199,10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73,941	71,44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酬勞之影響	<u>92</u>	<u>18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74,033</u>	<u>71,62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3.14</u>	<u>2.78</u>

(二十)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2年度			
	美洲	歐洲	亞太及 新興市場	合 計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零組件事業產品	\$ -	9,175	2,264	11,439
系統事業產品	<u>116,231</u>	<u>417,550</u>	<u>5,121,614</u>	<u>5,655,395</u>
	\$ <u>116,231</u>	<u>426,725</u>	<u>5,123,878</u>	<u>5,666,834</u>
	111年度			
	美洲	歐洲	亞太及 新興市場	合 計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零組件事業產品	\$ 1,341	6,240	15,432	23,013
系統事業產品	<u>209,741</u>	<u>446,291</u>	<u>2,650,506</u>	<u>3,306,538</u>
	\$ <u>211,082</u>	<u>452,531</u>	<u>2,665,938</u>	<u>3,329,551</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u>112.12.31</u>	<u>111.12.31</u>	<u>111.1.1</u>
	\$ 871,932	481,326	477,236
減：備抵損失	<u>(11,621)</u>	<u>(12,747)</u>	<u>(3,143)</u>
	<u>\$ 860,311</u>	<u>468,579</u>	<u>474,093</u>
合約負債—流動	<u>112.12.31</u>	<u>111.12.31</u>	<u>111.1.1</u>
	\$ 4,021	15,631	9,957
合約負債—非流動	<u>3,473</u>	<u>5,697</u>	<u>7,385</u>
	<u>\$ 7,494</u>	<u>21,328</u>	<u>17,342</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6,723千元及11,035千元。

(二十一)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提撥如下：

- 1.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發放之，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2.董事酬勞不高於千分之八。董事酬勞之分配辦法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253千元及8,538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為1,701千元及854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253千元及8,538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為1,701千元及854千元，前述金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之金額並無差異，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外幣兌換淨利益	\$ 8,247	9,962
非金融資產減損回升	-	30,048
處分投資利益	-	7,998
營業稅退稅款	-	41,516
其 他	<u>877</u>	<u>584</u>
	<u>\$ 9,124</u>	<u>90,108</u>

2.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97)	(2,230)
租賃負債財務費用	<u>(32)</u>	<u>(53)</u>
	<u>\$ (329)</u>	<u>(2,283)</u>

(二十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94.56%及93.02%均由六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向保險公司投保，以降低信用風險。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等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請詳附註四(七)。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五)。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1,165,172	1,165,172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3,450	83,450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6,711	5,030	1,681	-
	<u>\$ 1,255,333</u>	<u>1,253,652</u>	<u>1,681</u>	<u>-</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及遠期換匯合約－總額交割：				
流 出	\$ 102,182	102,182	-	-
流 入	(101,860)	(101,860)	-	-
	<u>\$ 322</u>	<u>322</u>	<u>-</u>	<u>-</u>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739,505	739,505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7,857	67,857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8,021	5,354	2,667	-
	<u>\$ 815,383</u>	<u>812,716</u>	<u>2,667</u>	<u>-</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及遠期換匯合約－總額交割：				
流 出	\$ 167,593	167,593	-	-
流 入	(163,016)	(163,016)	-	-
	<u>\$ 4,577</u>	<u>4,577</u>	<u>-</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付)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及敏感性分析如下(包含於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

金額單位：千元

11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稅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7,764	30.7350	1,160,692	5 %	58,035
歐元	4,053	33.9284	137,506	5 %	6,875
<u>非貨幣性項目</u>					
澳幣	1,339	20.9367	28,044	5 %	1,4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6,274	30.7350	1,114,876	5 %	55,744
歐元	240	33.9284	8,139	5 %	407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稅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4,235	30.7080	744,210	5 %	37,211
歐元	5,889	32.8730	193,590	5 %	9,680
<u>非貨幣性項目</u>					
澳幣	1,969	20.9214	41,204	5 %	2,06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5,145	30.7080	772,142	5 %	38,607
歐元	240	32.8730	7,885	5 %	394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因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無流通在外之浮動利率負債，故未進行敏感度分析。

5.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上市櫃公司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並積極監控投資績效，另持有非上市櫃公司權益證券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降5%，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將分別增加/減少1,952千元及2,611千元。

6.公允價值資訊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2)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下列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換/外匯合約	\$ 313	-	313	-	3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未上市(櫃)股票	\$ 28,044	-	-	28,044	28,044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11,000	11,000	-	-	11,000
小計	\$ 39,044	11,000	-	28,044	39,044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換/外匯合約	\$ 883	-	883	-	883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合 計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換/外匯合約	\$ 34	-	34	-	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未上市(櫃)股票	\$ 41,204	-	-	41,204	41,204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11,020	11,020	-	-	11,020
小 計	\$ 52,224	11,020	-	41,204	52,224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換/外匯合約	\$ 3,974	-	3,974	-	3,974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形。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合併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要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近期籌資活動、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B.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及外匯換匯合約係就個別合約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及銀行之對手報價評價。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金融資產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1,204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160)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8,044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3,23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03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1,204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項下。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具有多項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益比乘數(112.12.31及111.12.31分別為0.41~10.45及0.70~10.81) 股價淨值比乘數(112.12.31及111.12.31分別為0.95~1.81及0.70~1.8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2.12.31及111.12.31均為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 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112.12.31		111.12.31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益比乘數及股價淨值比乘數	3%	\$ 841	(841)	1,236	(1,236)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合併公司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二號第四十二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12.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 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 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 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e)=(c)-(d)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03,042	17,181	85,861	-	-	85,861
112.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 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 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 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e)=(c)-(d)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175,533	17,181	1,158,352	-	-	1,158,352
111.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 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 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 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e)=(c)-(d)
應收票據及帳款	\$ 79,077	25,151	53,926	-	-	53,926
111.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 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 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 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e)=(c)-(d)
應付票據及帳款	\$ 762,579	25,151	737,428	-	-	737,428

(二十四)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整體風險管理著眼於金融市場不可預測之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潜在不利影響。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風險管理架構

風險管理政策由董事會核准，交由合併公司之財務單位負責執行。針對營運產生之各類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財務單位透過與合併公司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劃各種避險方式。董事會對財務相關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出書面政策與規範，例如外匯風險管理與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規範，以確保執行各項避險工具的適切性與有效性。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投資。

(1)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針對相關客戶應收帳款進行保險，在保險公司核准的信用額度內進行信用交易。未能取得信用保險額度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建立預期信用風險損失模式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信譽良好之公司，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背書保證辦法中所列之對象。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背書保證對象均為子公司。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三個月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歐元、美金及人民幣。

因應匯率變動對策：

- ① 舉凡銷貨產生之外幣應收帳款及購料發生之外幣應付帳款，兩者互抵後所產生之外幣淨部位，將輔以外幣融資或買賣即期/遠期外匯的方式進行外幣淨部位避險。
- ② 蒐集匯率資訊以確切掌握匯率走勢，並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聯繫，以充分掌握市場資訊，決定適當換匯時點，以因應匯率變動風險。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銀行借款皆採浮動利率基礎，並無透過簽訂利率交換合約將浮動利率轉為固定利率之情形。合併公司透過每月與銀行議定符合市場行情之借款利率，以降低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

(3) 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為部分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而持有權益工具所產生之風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重大投資均採個別管理且所有買賣決策均經董事會之核准。

(二十五)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政策係維持健全的資本結構，藉由債務與權益的最適化評估，同時兼顧股東報酬與公司營運的持續發展。合併公司具體的資本管理措施，係依據整體經濟環境與所營產業之發展趨勢，以及事業經營模式、通路與產品策略，執行相關資本支出與營運資金的規劃，以決定合併公司最適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資本管理策略。

(二十六) 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表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2.12.31
	112.1.1	現金流量	租賃變動	匯率變動	
租賃負債	\$ 7,989	(5,895)	4,573	22	6,689
即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7,989	(5,895)	4,573	22	6,689
	非現金之變動				
	111.1.1	現金流量	租賃變動	匯率變動	111.12.31
短期借款	\$ 163,070	(163,190)	-	120	-
租賃負債	13,963	(6,402)	-	428	7,989
即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77,033	(169,592)	-	548	7,989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合併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43.67%。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宏基)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展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AEB)	"
宏基(重慶)有限公司(ACCQ)	"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AGT)	"
PT. Acer Indonesia (AIN)	"
Acer India Private Limited (AIL)	"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AST)	"
Acer Computer GmbH (ACG)	"
STAR VR CORPORATION (ASBZ)	"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AAC)	"
Acer Japan Corp. (AJC)	"
Acer Europe SA (AEG)	"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海柏特股份有限公司(HSNC)	"
Acer Computer Co., Ltd. (ATH)	"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ASDI)	"
Acer Computer Iberica, S.A. (AIB)	"
宏基電腦(遠東)有限公司(AFE)	"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銷 貨		應收關係人帳款	
	112年度	111年度	112.12.31	111.12.31
母公司	\$ 4,911,590	2,240,569	773,965	385,516
宏基(重慶)	49,563	274,431	-	26,738
其他關係人	17,017	28,740	485	2,399
	\$ 4,978,170	2,543,740	774,450	414,653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因商品規格不同，故無一般交易價格可資比較，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進 貨		應付關係人帳款	
	112年度	111年度	112.12.31	111.12.31
母公司	\$ 18,847	15,856	4,470	1,086
其他關係人	7,446	2,319	2,350	991
關聯企業	-	74	-	-
合 計	<u>\$ 26,293</u>	<u>18,249</u>	<u>6,820</u>	<u>2,077</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因商品規格不同，與一般交易價格無法比較。

3.營業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關係人提供管理服務及其他交易等予合併公司所產生之營業成本與費用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交易金額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度	111年度	112.12.31	111.12.31
母公司	\$ 6,947	6,913	4,644	5,707
其他關係人	-	-	71	69
合 計	<u>\$ 6,947</u>	<u>6,913</u>	<u>4,715</u>	<u>5,776</u>

4.租賃

合併公司向母公司承租倉庫及辦公室，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選擇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租金費用分別為1,087千元及1,264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尚未支付之款項皆為18千元，帳列於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下。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7,820	23,835
退職後福利	1,028	889
	<u>\$ 28,848</u>	<u>24,724</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12.31	111.12.31
其他非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履約及進口關稅保證	<u>\$ 600</u>	<u>600</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40,744	140,744	-	131,248	131,248
勞健保費用	-	9,185	9,185	-	9,495	9,495
退休金費用	-	4,613	4,613	-	5,620	5,620
董事酬金	-	3,606	3,606	-	2,094	2,09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7,882	7,882	-	8,315	8,315
折舊費用	455	8,184	8,639	297	9,463	9,760
攤銷費用	-	1,516	1,516	-	1,782	1,782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AOC	1	423,174	178,305 (USD5,500)	-	-	-	-	1,410,580	Y	N	Y

註一：本公司為他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為限，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的百分之三十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他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的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2. 本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九十之公司間。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BlueChip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0,000	28,044	9.70 %	28,044	9.97 %	
"	MPL股票	-	"	24,670	-	15.06 %	-	15.06 %	
"	富邦金丙特股票	-	"	200,000	11,000	0.06 %	11,000	0.06 %	
"	卡米爾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595	-	6.38 %	-	6.38 %	
AOTH	Xserve (BVI) Corp.股票	-	"	142,500	-	19.00 %	-	19.00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OE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235,719	98.88 %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無法比較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131,896)	94.34 %	(註一)
本公司	AOE	"	銷貨	(235,719)	4.45 %	"	"	"	131,896	11.11 %	"
本公司	宏基	"	銷貨	(4,911,590)	92.71 %	"	"	"	773,965	65.16 %	-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OA	母子公司	211,285	0.29	193,870	催收	4,535	-	(註一)
"	AOE	"	131,896	1.44	98,336	"	55,367	-	"
"	宏基	"	773,965	8.47	-	-	774,291	-	-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註三)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註四)
0	本公司	AOA	1	銷貨	62,735	與一般交易同	1.11 %
0	本公司	AOE	1	"	235,719	"	4.16 %
0	本公司	AOA	1	應收帳款	211,285	"	7.60 %
0	本公司	AOE	1	"	131,896	"	4.75 %
0	本公司	AOZ	1	"	32,834	"	1.18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佔合併營收或資產達1%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註四、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總營業收入或合併總資產。

註五、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編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OA	美國	註一	295,771	295,771	15,000,000	100.00 %	(192,952)	100.00 %	(23,382)	(23,382)	註四
"	AOE	荷蘭	"	214,094	214,094	40	100.00 %	(34,394)	100.00 %	(10,887)	(10,887)	"
"	AOTH	英屬維京群島	註三	1,623	1,623	50,000	100.00 %	314,177	100.00 %	3,151	3,151	"
"	AOJ	日本	註一	2,899	2,899	200	100.00 %	27,332	100.00 %	711	711	"
"	智見	台灣	"	15,000	60,000	1,500,000	100.00 %	12,902	100.00 %	(672)	(672)	"
"	AOGS	澳洲	註一	2,956	2,956	105,000	70.00 %	(15,374)	70.00 %	(35,143)	(24,600)	"
"	創為	台灣	註二	363,284	363,284	6,399,123	16.60 %	328,903	16.60 %	164,379	19,265	-
AOGS	AOAU	澳洲	註一	3	3	100	100.00 %	2,389	100.00 %	(11,012)	(11,012)	註四
AOTH	GCL	香港	"	2,675	2,675	300,000	100.00 %	3,890	100.00 %	2	2	"

註一：商業應用電腦產品、軟體、電腦零組件及週邊設備、儀器等产品之行銷及進出口貿易及電腦產品維修服務。

註二：生產與銷售觸控面板、觸控控制器及驅動程式。

註三：投資及控股。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元/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編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艾爾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AOC)	商業應用電腦產品、電腦零組件及週邊設備、儀器等产品之行銷及進出口貿易及電腦產品維修服務	161,322 USD 4,800,000	(二)	161,322 USD 4,800,000	-	-	161,322 USD 4,800,000	(4,547) USD (148,300)	100.00%	100.00 %	(4,547) USD (148,300)	7,972 USD 259,370	-	
建基科技(中山)有限公司(AOZ)	商業應用電腦產品、電腦零組件及週邊設備、儀器等产品之外包製造管理	450,261 USD 13,500,000	(二)	450,261 USD 13,500,000	-	-	450,261 USD 13,500,000	7,193 USD 231,860	100.00%	100.00 %	7,193 USD 231,860	302,226 USD 9,833,297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美金元/新台幣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一)(註二)(註三)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一)(註二)(註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五)
614,768 (USD 20,002,200)	614,768 (USD 20,002,200)	-

註一：依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USD：NTD=1:30.735換算。

註二：其中美金1,645,200元係對四川劍南春晟博科技有限公司原始投資額，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處分全部持股，且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將處分價款美金730,000元匯回台灣，但因目前尚未向投審會申報，故仍列入投資金額。

註三：本公司間接投資之中山太達電子有限公司已結束營業，並清算完結，匯回清算股本美金31,549.06元(依持股比率19%計算)至第三地區投資事業模里西斯Super太康，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二日取得投審會核准撤銷投資，惟因清算款未匯回台灣故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57,000美元仍列入投資金額。

註四：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AOTH)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

註五：本公司業已取得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書，故無大陸地區投資限制之限制。

3.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一一二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34,264,311	43.67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美洲部門、歐洲部門及亞太及新興市場部門，所列部門的產品類別均為電腦資訊產品。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相關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各有其通路特性及客群而有不同經營模式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2年度				合 計
	美 洲	歐 洲	亞太及 新興市場	調 整 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6,231	426,725	5,123,878	-	5,666,834
部門間收入	-	-	-	-	-
利息收入	2,532	2,658	12,120	-	17,310
收入合計	<u>\$ 118,763</u>	<u>429,383</u>	<u>5,135,998</u>	<u>-</u>	<u>5,684,144</u>
利息費用	<u>\$ 8</u>	<u>48</u>	<u>273</u>	<u>-</u>	<u>329</u>
折舊與攤銷	<u>\$ 1,098</u>	<u>6,348</u>	<u>2,709</u>	<u>-</u>	<u>10,155</u>
部門損益	<u>\$ (43,999)</u>	<u>(4,097)</u>	<u>213,234</u>	<u>46,626 (註)</u>	<u>211,764</u>

註：營業外收入(支出)淨額46,626千元。

	111年度				合 計
	美 洲	歐 洲	亞太及 新興市場	調 整 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1,082	452,531	2,665,938	-	3,329,551
部門間收入	-	-	-	-	-
利息收入	219	220	9,668	-	10,107
收入合計	<u>\$ 211,301</u>	<u>452,751</u>	<u>2,675,606</u>	<u>-</u>	<u>3,339,658</u>
利息費用	<u>\$ 144</u>	<u>342</u>	<u>1,797</u>	<u>-</u>	<u>2,283</u>
折舊與攤銷	<u>\$ 1,044</u>	<u>4,842</u>	<u>5,656</u>	<u>-</u>	<u>11,542</u>
部門損益	<u>\$ (8,230)</u>	<u>22,150</u>	<u>57,987</u>	<u>130,665 (註)</u>	<u>202,572</u>

註：營業外收入(支出)淨額130,665千元。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零組件事業產品	\$ 11,439	23,013
系統事業產品	5,655,395	3,306,538
合 計	<u>\$ 5,666,834</u>	<u>3,329,551</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12度	111度
亞 洲(含臺灣)	\$ 5,123,878	2,665,938
美 洲	116,231	211,082
歐 洲	426,725	452,531
合 計	\$ 5,666,834	3,329,551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2.12.31	111.12.31
臺 灣	\$ 3,175	2,561
中 國	55	132
美 國	83	140
日 本	3,412	1,800
荷 蘭	6,868	10,081
澳大利亞	462	260
合 計	\$ 14,055	14,974

非流動資產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後福利之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某外部客戶之收入占合併收入金額之10%以上之資訊如下：

	112度	111度
甲客戶	\$ 4,911,590	2,240,569

附錄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建基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建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在查核報告上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對客戶之銷售交易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需要依據個別交易之條件辨認收入認列之時點，接近資產負債表日之收入可能有未被記錄於正確期間之風險，故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收入之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抽樣測試銷貨交易之原始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是否適當；另抽樣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測試銷貨收入是否認列於正確之期間。

其他事項

列入建基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11.27%及 17.97%，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認列對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9.32%及 15.98%。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建基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建基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建基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建基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建基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建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威翊



會計師：

張純怡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3298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6075 號
民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民國一〇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53,728	26	177,234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313	-	34	-
11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6,243	1	1,157	-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二十))	1,146,804	39	841,713	46
120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五))	1,478	-	35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五)及七)	571	-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85	-	70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17,342	1	50,045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200,000	7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七)	50,374	2	25,735	1
流動資產合計	2,186,938	76	1,096,338	6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39,044	1	52,224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653,115	22	677,111	3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	1,584	-	1,309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及七)	175	-	52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1,371	-	1,03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22,328	1	-	-
1920 存出保證金	222	-	211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12,787	-	12,612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500	-	50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731,126	24	745,056	40
資產總計	\$ 2,918,064	100	1,841,39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883	-	3,974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	2,588	-	10,532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29,814	39	670,737	3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7,994	-	4,807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一))	45,867	2	39,482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5,286	-	6,608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四))	10,561	-	10,82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二十六))	124	-	5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96	-	418	-
流動負債合計	1,203,513	41	747,431	41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	3,473	-	5,697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57,726	2	63,751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二十六))	52	-	-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溢餘(附註六(七))	242,720	9	192,878	10
非流動負債合計	303,971	11	262,326	14
負債總計	1,507,484	52	1,009,757	55
權益(附註六(三)、(七)、(十六)、(十七)及(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784,480	27	714,480	39
3200 資本公積	410,864	14	2,976	-
3300 保留盈餘	269,767	9	1,47,097	8
3400 其他權益	(54,531)	(2)	(32,916)	(2)
權益總計	1,410,580	48	831,637	4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918,064	100	1,841,394	100



會計主管：陳韋修

(前) 經理人：王博修



經理人：王博修



董事長：簡慈祥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二十)及七)	\$ 5,297,520	100	2,893,40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九)、(十四)、七及十二)	4,980,547	94	2,740,294	95
營業毛利	316,973	6	153,111	5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附註七)	(5,500)	-	(2,800)	-
已實現營業毛利	311,473	6	150,311	5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九)、(十)、(十一)、(十三)、(十五)、(十八)、(二十一)、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936	-	3,039	-
6200 管理費用	63,067	2	52,066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164	-	13,987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08	-	130	-
營業費用合計	85,375	2	69,222	2
營業淨利	226,098	4	81,089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7,596	-	658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六(三))	1,256	-	78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七)、(八)及(二十二))	8,443	-	46,403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三)、(二十二)及七)	(299)	-	(2,23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36,415)	-	73,276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419)	-	118,892	4
稅前淨利	206,679	4	199,981	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六))	(25,528)	-	879	-
本期淨利	232,207	4	199,102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七)、(十五)及(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6)	-	3,34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3,180)	-	(3,034)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83	-	717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74)	-	(407)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569)	-	1,43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59)	-	(17,251)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650)	-	6,318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809)	-	(10,93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1,378)	-	(9,503)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0,829	4	189,599	7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14		2.7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14		2.78	

董事長：簡慧祥



(請詳閱後附個別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博修



會計主管：陳聿修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及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714,480	2,976			法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714,480	2,976	-	-	-	(56,062)	(56,062)	(26,500)	7,144	(19,356)	642,038
本期淨利	-	-	-	-	199,102	199,102	199,102	-	-	-	199,1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057	4,057	4,057	(10,933)	(2,627)	(13,560)	(9,5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3,159	203,159	203,159	(10,933)	(2,627)	(13,560)	189,599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14,480	2,976	-	-	147,097	147,097	147,097	(37,433)	4,517	(32,916)	831,637
本期淨利	-	-	-	-	232,207	232,207	232,207	-	-	-	232,2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7	237	237	(9,809)	(11,806)	(21,615)	(21,3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2,444	232,444	232,444	(9,809)	(11,806)	(21,615)	210,82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710	-	-	(14,710)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3,559	-	(13,559)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107,172)	(107,172)	-	-	-	(107,172)
現金增資	70,000	404,081	-	-	-	-	-	-	-	-	474,08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807	-	-	-	(2,602)	(2,602)	-	-	-	1,205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84,480	410,864	14,710	13,559	241,498	241,498	269,767	(47,242)	(7,289)	(54,531)	1,410,580



董事長：簡慧祥

(請詳見會計師查核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博修



會計主管：陳聿修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6,679	199,98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91	831
攤銷費用	1,499	1,76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08	130
利息費用	299	2,231
利息收入	(7,596)	(658)
股利收入	(1,256)	(78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205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利益)之份額	36,415	(73,276)
非金融資產減損回升利益	-	(30,048)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5,500	2,8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7,998)
其他項目	-	(88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7,365	(105,8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9)	933
應收帳款	(15,294)	(1,2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5,091)	(165,841)
其他應收款	(1,128)	53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71)	31
存貨	32,703	2,590
其他流動資產	(23,501)	(1,4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221)	(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13,382)	(164,5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091)	3,608
合約負債	(10,168)	8,246
應付票據及帳款	459,077	137,496
應付帳款－關係人	3,187	(1,978)
其他應付款	6,385	(8,63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22)	2,854
負債準備	(260)	(625)
其他流動負債	(22)	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53,786	141,0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0,404	(23,491)
調整項目合計	177,769	(129,38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84,448	70,601
收取之利息	6,458	658
支付之利息	(299)	(2,281)
支付之所得稅	(1,466)	(1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9,141	68,852

(續次頁)

董事長：簡慧祥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博修



會計主管：陳聿修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	\$ -	21,137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及清算退回股款	-	25,73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41)	(1,171)
取得無形資產	(1,833)	(1,44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1)	458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00,000)	-
收取之股利	23,653	20,77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79,432)</u>	<u>65,49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92,818	1,653,158
短期借款減少	(192,818)	(1,816,348)
租賃本金償還	(124)	(125)
發放現金股利	(107,172)	-
現金增資	474,08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366,785</u>	<u>(163,31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76,494	(28,9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7,234	206,2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53,728</u>	<u>177,234</u>

董事長：簡慧祥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博修



會計主管：陳聿修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69號7樓之5。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商業應用電腦產品、電腦零組件及週邊設備、儀器等產品之行銷及電腦產品維修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日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新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則將權益項下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例如,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含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本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本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5)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認列於損益。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認列於損益。

(6)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該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

2.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3. 金融負債

(1)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到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外包生產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標準成本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須之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作為投資帳面金額之減少。任何減損損失之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本公司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餘），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餘）。若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本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失超過關聯企業之普通股投資之部分，應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優先順位之反向順序予以沖銷。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係指採用權益法所決定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連同實質上構成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投資之一部份之任何長期權益，該等項目可能包括特別股及長期應收款或放款，但不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或具足夠擔保品之任何長期應收款。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 機器設備：2~5年。
- (2) 模具設備：1年。
- (3) 辦公及其他設備：2~5年。
- (4) 租賃改良：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一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十一) 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係取得電腦軟體之成本，自達可供使用之狀態起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限1~2年依直線法平均攤銷。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電子產品

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商業應用電腦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與所協議規格相符之標準保固，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十四)。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後之金額計算。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日之市場殖利率為主。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為損益。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當期轉入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另本公司發行其權益工具予其母公司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依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於既得期間認列所發行之認股權，並認列相應之權益減少，借記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給員工認購時，其給與日為本公司與員工雙方確認認購價格及認購股數之日。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判斷

本公司持有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有表決權股份16.60%，且取得1席董事席次，並參與決策，故判定本公司對創為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採用權益法評價。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權益法投資減損之回升

權益法投資減損之回升評估過程，包含辨認報導日之資產減損回升跡象及決定可回收金額，相關假設基於市場中不可觀察之重大輸入值，評估過程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其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高。權益法投資減損之回升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97	390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335,001	147,144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418,330	29,700
合 計	\$ 753,728	177,234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為三個月至一年之間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200,000千元及0千元，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本公司金融資產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112.12.31	111.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外匯換匯合約	\$ 292	-
遠期外匯合約	21	34
合 計	\$ 313	34
	112.12.31	111.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外匯換匯合約	\$ 12	758
遠期外匯合約	871	3,216
合 計	\$ 883	3,974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而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外匯換匯合約：

112.12.31			
	合約金額 (千元)	幣 別	到期期間
外匯換匯	EUR 1,470	EUR/TWD	113.1~2月
111.12.31			
	合約金額 (千元)	幣 別	到期期間
	EUR 1,850	EUR/TWD	112.1~2月
	AUD 180	AUD/TWD	112.2月

遠期外匯合約：

112.12.31			
	合約金額 (千元)	幣 別	到期期間
賣出 歐元 / 買進 美元	EUR 1,480	EUR/USD	113.1~3月
賣出 澳幣 / 買進 美元	AUD 100	AUD/USD	113.1月
111.12.31			
	合約金額 (千元)	幣 別	到期期間
賣出 歐元 / 買進 美元	EUR 3,000	EUR/USD	112.1~3月
賣出 澳幣 / 買進 美元	AUD 210	AUD/USD	112.1月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12.31	111.12.31
非上市(櫃)股票	\$ 28,044	41,204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11,000	11,020
小 計	\$ 39,044	52,224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本公司因上述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256千元及786千元。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其他應收款

	<u>112.12.31</u>	<u>111.12.31</u>
其他應收款	\$ 40,481	40,49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71	-
應收利息	1,138	-
減：備抵損失	<u>(40,141)</u>	<u>(40,141)</u>
	<u>\$ 2,049</u>	<u>350</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除40,141千元(已提足備抵損失)外，其餘經評估無預期信用損失。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六)存 貨

	<u>112.12.31</u>	<u>111.12.31</u>
原料	\$ 8,440	28,083
製成品	<u>8,902</u>	<u>21,962</u>
	<u>\$ 17,342</u>	<u>50,045</u>

除了列為已銷售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外，其他列為營業成本之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10,578)	16,640
權利金成本	4,443	3,591
其他	<u>746</u>	<u>665</u>
	<u>\$ (5,389)</u>	<u>20,896</u>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含長投貸餘)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關聯企業	\$ 328,903	330,807
子公司	<u>81,492</u>	<u>153,426</u>
	<u>\$ 410,395</u>	<u>484,233</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關聯企業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 表決權之比例	
			112.12.31	111.12.31
創為精密 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創為)	主要業務為生產與銷售觸控面板、 觸控控制器及驅動程式，為本公司 之策略聯盟公司。	台灣	16.60 %	16.60 %

本公司於民國一十一年六月配合創為股票申請於興櫃市場掛牌，處分持有之創為股票計265,000股，處分投資利益計8,120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與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及因減損評估所作之價值調整：

創為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 836,754	959,965
非流動資產	1,536,529	1,620,753
流動負債	(180,419)	(357,767)
非流動負債	(247,833)	(263,787)
淨資產	<u>\$ 1,945,031</u>	<u>1,959,164</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257</u>	<u>1,135</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1,944,774</u>	<u>1,958,029</u>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u>\$ 1,041,691</u>	<u>1,411,841</u>
本期淨利	\$ 164,379	207,133
其他綜合損益	7,601	5,023
綜合損益總額	<u>\$ 171,980</u>	<u>212,156</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879)</u>	<u>(1,106)</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72,859</u>	<u>213,262</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帳面金額	\$ 330,807	302,166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19,265	31,947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	1,228	(347)
加：累計減損之迴轉	-	30,048
減：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22,397)	(19,990)
處分關聯企業股權	-	(13,01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328,903</u>	<u>330,807</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創為受產業競爭激烈之影響，營收不如預期，無法維持過去獲利水準，評估該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已有減損並認列減損損失計50,294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評估前述減損跡象可能已不復存在或已減少，故重新評估其相關可回收金額，其中折現率為16.5%，並認列減損損失回升利益30,048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詳附註六(二十二)。

(八)處分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清算註銷用心聯合有限公司100%股權，並將相關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全數轉列至損益認列處分損失122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機器設備</u>	<u>辦公及 其他設備</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47	70,002	70,749
增 添	-	1,241	1,241
處 分	-	(271)	(27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47</u>	<u>70,972</u>	<u>71,719</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47	68,831	69,578
增 添	-	1,171	1,17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47</u>	<u>70,002</u>	<u>70,749</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26	68,714	69,440
本年度折舊	20	946	966
處 分	-	(271)	(27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46</u>	<u>69,389</u>	<u>70,135</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06	68,028	68,734
本年度折舊	20	686	70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26</u>	<u>68,714</u>	<u>69,440</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u>機器設備</u>	<u>辦公及 其他設備</u>	<u>總 計</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1</u>	<u>1,583</u>	<u>1,584</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21</u>	<u>1,288</u>	<u>1,309</u>
民國111年1月1日	\$ <u>41</u>	<u>803</u>	<u>844</u>

(十)使用權資產

	<u>房屋及建築</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88
增 添	248
減 少	<u>(188)</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248</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692
減 少	<u>(504)</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18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36
提列折舊	125
減 少	<u>(188)</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73</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15
提列折舊	125
減 少	<u>(504)</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136</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175</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52</u>
民國111年1月1日	\$ <u>177</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取得成本，其成本及累計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成 本：		
1月1日餘額	\$ 2,425	2,205
單獨取得	1,833	1,446
除 列	<u>(1,779)</u>	<u>(1,226)</u>
12月31日餘額	<u>\$ 2,479</u>	<u>2,425</u>
累計攤銷：		
1月1日餘額	\$ 1,388	849
本期攤銷	1,499	1,765
除 列	<u>(1,779)</u>	<u>(1,226)</u>
12月31日餘額	<u>\$ 1,108</u>	<u>1,388</u>
帳面價值：		
1月1日餘額	<u>\$ 1,037</u>	<u>1,356</u>
12月31日餘額	<u>\$ 1,371</u>	<u>1,037</u>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

(十二)短期借款

	<u>112.12.31</u>	<u>111.12.31</u>
尚未使用額度	<u>\$ 1,037,350</u>	<u>917,080</u>

(十三)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流動	<u>\$ 124</u>	<u>52</u>
非流動	<u>\$ 52</u>	<u>-</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三)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2</u>	<u>1</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1,212</u>	<u>1,430</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338</u>	<u>1,556</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另，本公司承租辦公室等之租賃期間不長於一年者視為短期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其他之租賃期間為二～五年。

(十四)負債準備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10,821	12,446
本期提列之負債準備	1,500	1,300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760)	(2,925)
期末餘額	\$ 10,561	10,821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銷售零組件事業產品及系統事業產品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367	12,00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5,154)	(24,614)
淨確定福利資產	\$ (12,787)	(12,612)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計25,154千元24,61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2,002	17,22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10	10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	(310)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56	(892)
計畫支付之福利	-	(4,12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2,367</u>	<u>12,002</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4,614	26,436
利息收入	431	16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09	2,13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	(4,12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5,154</u>	<u>24,614</u>

(4)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利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利息淨收益	\$ (221)	(58)
管理費用	\$ (150)	(44)
研究發展費用	(71)	(14)
	<u>\$ (221)</u>	<u>(58)</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所使用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折現率	1.625 %	1.75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0 %	3.0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一年內支付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39年。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 敏感度分析

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308)	319
未來薪資增加	308	(298)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30)	340
未來薪資增加	330	(32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日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334千元及1,367千元。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產生	\$ 583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868	(12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651)	1,004
前期未認列課稅損失之認列	(22,328)	-
	\$ (25,528)	879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1,374)	(407)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	\$ <u>206,679</u>	<u>199,981</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1,336	39,99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868	-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22,328)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42,269)	(32,733)
未分配盈餘加徵5%	583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國內子公司投資利益	(3,719)	(6,393)
其他	<u>1</u>	<u>9</u>
	<u>\$ (25,528)</u>	<u>879</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u>112.12.31</u>	<u>111.12.31</u>
國外營運機構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186,874	182,150
課稅損失	88,330	156,495
其他	<u>33,025</u>	<u>26,956</u>
	<u>\$ 308,229</u>	<u>365,601</u>

本公司經評估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課稅損失及暫時性差異使用，故未認列上述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未認列之尚未 扣除虧損金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50,593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159,366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113,790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核定數)	43,936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核定數)	<u>73,965</u>	民國一一九年度
	<u>\$ 441,650</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利益因本公司可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u>27,027</u>	<u>26,058</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u>可扣抵課稅損失</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貸記損益表	<u>22,328</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22,328</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u>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投資利益</u>	<u>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u>	<u>其 他</u>	<u>合 計</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9,314	1,374	3,063	63,751
借記(貸記)損益表	(5,214)	-	563	(4,651)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1,374)	-	(1,37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54,100</u>	<u>-</u>	<u>3,626</u>	<u>57,726</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9,771	1,781	1,602	63,154
借記(貸記)損益表	(457)	-	1,461	1,004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407)	-	(40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59,314</u>	<u>1,374</u>	<u>3,063</u>	<u>63,751</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4,4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本總額分別為784,480千元及714,480千元，分別為78,448千股及71,448千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7,000千股，每股發行價格為68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71,448	71,448
現金增資	7,000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78,448	71,448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2.12.31	111.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406,428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976	2,976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1,460	-
	\$ 410,864	2,976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保留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外，得派付股東股利；除依法令以公積分派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得以股票或現金之方式分派之。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惟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依金管會規定，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1.5元配發現金股利計107,172千元；另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4,710千元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3,559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虧損撥補案，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觀測站查詢。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7,433)	4,517	(32,91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8,794)	-	(8,79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1,144	-	1,14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159)	-	(2,1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評價損失	-	(11,806)	(11,80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7,242)</u>	<u>(7,289)</u>	<u>(54,531)</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6,500)	7,144	(19,35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6,652	-	6,65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334)	-	(33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7,251)	-	(17,2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評價損失	-	(2,627)	(2,62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7,433)</u>	<u>4,517</u>	<u>(32,916)</u>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計有下列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類型	現金增資保留 予員工認股
給與日	112.07.24
給與數量(千股)	537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給予對象	本公司及母公司之 全職員工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並保留部分股數予員工認購，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元)	7.09
給與日標的股票之公允價值(元)	72
執行價格(元)	68
預期波動率(%)	65.72 %
預期存續期間(年)	0.0685
無風險利率(%)	1.10 %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認股權存續期間依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台灣銀行一個月定存利率為基礎。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計畫認列酬勞成本計1,205千元，另現金增資保留予母公司之員工認股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依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借記保留盈餘計2,602千元。

(十九)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u>232,207</u>	<u>199,10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73,941</u>	<u>71,448</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3.14</u>	<u>2.79</u>

2.稀釋每股盈餘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u>232,207</u>	<u>199,10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73,941	71,44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酬勞之影響	92	18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74,033</u>	<u>71,62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3.14</u>	<u>2.78</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本公司收入之細分

	112年度			合 計
	美洲	歐洲	亞太及 新興市場	
主要產品/服務線：				
系統事業產品	\$ <u>62,735</u>	<u>235,719</u>	<u>4,999,066</u>	<u>5,297,520</u>
	111年度			合 計
	美洲	歐洲	亞太及 新興市場	
主要產品/服務線：				
系統事業產品	\$ <u>168,494</u>	<u>404,061</u>	<u>2,320,850</u>	<u>2,893,405</u>

2. 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12.12.31</u>	<u>111.12.31</u>	<u>111.1.1</u>
	\$ 1,187,715	843,050	675,940
減：備抵損失	<u>(388)</u>	<u>(180)</u>	<u>(50)</u>
	\$ <u>1,187,327</u>	<u>842,870</u>	<u>675,890</u>
合約負債-流動	<u>112.12.31</u>	<u>111.12.31</u>	<u>111.1.1</u>
	\$ 2,588	10,532	1,199
合約負債-非流動	<u>3,473</u>	<u>5,697</u>	<u>6,784</u>
	\$ <u>6,061</u>	<u>16,229</u>	<u>7,983</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間點與客戶付款時間點之差異。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年度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1,871千元及2,617千元。

(二十一)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提撥如下：

1. 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 董事酬勞不高於千分之八。董事酬勞之分配辦法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決定之。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253千元及8,538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為1,701千元及854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253千元及8,538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701千元854千元，前述金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之金額並無差異，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淨利益	7,570	7,857
非金融資產減損回升利益	-	30,048
處分投資利益	-	7,998
其他	873	500
	\$ 8,443	46,403

2.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97)	(2,230)
租賃負債財務費用	(2)	(1)
	\$ (299)	(2,231)

(二十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94.06%及95.40%均由三家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向保險公司投保，以降低信用風險。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等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請詳附註四(六)。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五)。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1,137,808	1,137,808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1,153	51,153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79	126	53	-
	<u>\$ 1,189,140</u>	<u>1,189,087</u>	<u>53</u>	<u>-</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及遠期換匯合約－總額交割：				
流 出	\$ 102,182	102,182	-	-
流 入	(101,860)	(101,860)	-	-
	<u>\$ 322</u>	<u>322</u>	<u>-</u>	<u>-</u>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675,544	675,544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6,090	46,090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52	52	-	-
	<u>\$ 721,686</u>	<u>721,686</u>	<u>-</u>	<u>-</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及遠期換匯合約－總額交割：				
流 出	\$ 167,593	167,593	-	-
流 入	(163,016)	(163,016)	-	-
	<u>\$ 4,577</u>	<u>4,577</u>	<u>-</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付)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

本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及敏感性分析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稅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7,657	30.7350	1,157,401	5 %	57,870
歐元		4,053	33.9284	137,506	5 %	6,875
<u>非貨幣性項目</u>						
澳幣		1,339	20.9367	28,044	5 %	1,4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6,274	30.7350	1,114,876	5 %	55,744
歐元		240	33.9284	8,139	5 %	407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稅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4,131	30.7080	741,009	5 %	37,050
歐元		5,889	32.8730	193,590	5 %	9,680
<u>非貨幣性項目</u>						
澳幣		1,969	20.9214	41,204	5 %	2,06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5,145	30.7080	772,142	5 %	38,607
歐元		240	32.8730	7,885	5 %	394

本公司係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4.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因本公司於報導日無流通在外之浮動利率負債，故未進行敏感度分析。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公司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變動風險。本公司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並積極監控投資績效，另持有非上市櫃公司權益證券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降5%，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金額將分別增加/減少1,952千元及2,611千元。

6.公允價值資訊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分類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2)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下列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換/外匯合約	\$ <u>313</u>	-	<u>313</u>	-	<u>31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上市(櫃)股票	\$ 28,044	-	-	28,044	28,044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11,000</u>	<u>11,000</u>	-	-	<u>11,000</u>
小計	<u>\$ 39,044</u>	<u>11,000</u>	-	<u>28,044</u>	<u>39,044</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換/外匯合約	\$ <u>883</u>	-	<u>883</u>	-	<u>883</u>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換/外匯合約	\$ 34	-	34	-	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上市(櫃)股票	\$ 41,204	-	-	41,204	41,204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11,020	11,020	-	-	11,020
小計	\$ 52,224	11,020	-	41,204	52,224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換/外匯合約	\$ 3,974	-	3,974	-	3,974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形。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要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近期籌資活動、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B.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及外匯換匯合約係就個別合約根據目前之遠期外匯及銀行之對手報價評價。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1,204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160)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8,044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3,23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03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1,204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項下。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一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具有多項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一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益比乘數(112.12.31及111.12.31分別為0.41~10.45及0.70~10.81) • 股價淨值比乘數(112.12.31及111.12.31分別為0.95~1.81及0.70~1.8)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2.12.31及111.12.31皆為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112.12.31		111.12.31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益比乘數及股價淨值比乘數	3%	\$ <u>841</u>	<u>(841)</u>	<u>1,236</u>	<u>(1,236)</u>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有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二號第四十二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12.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應收票據及帳款	\$ 33,424	17,181	16,243	-	-	16,243

112.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146,995	17,181	1,129,814	-	-	1,129,814

111.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應收票據及帳款	\$ 26,308	25,151	1,157	-	-	1,157

111.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應付票據及帳款	\$ 695,888	25,151	670,737	-	-	670,737

(二十四)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著眼於金融市場不可預測之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潜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架構

風險管理政策由董事會核准，交由本公司之財務單位負責執行。針對營運產生之各類財務風險，本公司財務單位透過與本公司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劃各種避險方式。董事會對財務相關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出書面政策與規範，例如外匯風險管理與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規範，以確保執行各項避險工具的適切性與有效性。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投資。

(1)應收帳款

本公司針對相關客戶應收帳款進行保險，在保險公司核准的信用額度內進行信用交易。未能取得信用保險額度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建立預期信用風險損失模式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信譽良好之公司，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背書保證辦法中所列之對象。於民國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對象均為子公司。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三個月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歐元、美金及人民幣。

因應匯率變動對策：

- ①舉凡銷貨產生之外幣應收帳款及購料發生之外幣應付帳款，兩者互抵後所產生之外幣淨部位，將輔以外幣融資或買賣即期/遠期外匯的方式進行外幣淨部位避險。
- ②蒐集匯率資訊以確切掌握匯率走勢，並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聯繫，以充分掌握市場資訊，決定適當換匯時點，以因應匯率變動風險。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銀行借款皆採浮動利率基礎，並無透過簽訂利率交換合約將浮動利率轉為固定利率之情形。本公司透過每月與銀行議定符合市場行情之借款利率，以降低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為部分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而持有權益工具所產生之風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重大投資均採個別管理且所有買賣決策均經董事會之核准。

(二十五)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政策係維持健全的資本結構，藉由債務與權益的最適化評估，同時兼顧股東報酬與公司營運的持續發展。本公司具體的資本管理措施，係依據整體經濟環境與所營產業之發展趨勢，以及事業經營模式、通路與產品策略，執行相關資本支出與營運資金的規劃，以決定本公司最適資本結構。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資本管理策略。

(二十六)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表如下表：

	112.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2.12.31
			租賃變動	匯率變動	
租賃負債	\$ 52	(124)	248	-	17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52	(124)	248	-	176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租賃變動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163,070	(163,190)	-	120	-
租賃負債	177	(125)	-	-	5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63,247	(163,315)	-	120	52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43.67%。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宏碁)	本公司之母公司
AOPEN America Inc. (AOA)	本公司之子公司
AOPEN Computer B.V. (AOE)	"
AOPEN Japan Inc. (AOJ)	"
建基智見股份有限公司(智見)	"
Great Connection LTD. (GCL)	"
艾爾鵬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AOC)	"
建基科技(中山)有限公司(AOZ)	"
AOPEN GLOBAL SOLUTIONS PTY LTD. (AOGS)	"
AOPEN Technolgy Inc. (AOTH)	"
AOPEN AUSTRALIA & NEW ZEALAND PTY LTD. (AOAU)	"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展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AEB)	"
PT. Acer Indonesia(AIN)	"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宏碁電腦(遠東)有限公司(AFE)	"
Acer Computer Co., Ltd.(ATH)	"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海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帳款	
	112年度	111年度	112.12.31	111.12.31
母公司	\$ 4,911,590	2,240,569	773,965	385,516
子公司：				
AOA	62,735	168,493	211,285	224,100
AOE	235,719	404,061	131,896	194,671
AOC	2,433	14,802	817	7,632
AOZ	-	-	8,554	8,546
AOAU	18,538	18,029	17,281	18,163
其他子公司	14,080	25,791	1,153	3,085
其他關係人	9,258	241	1,853	-
	<u>\$ 5,254,353</u>	<u>2,871,986</u>	<u>1,146,804</u>	<u>841,713</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交易條件，係依各銷貨地區之經濟環境及市場競爭情況分別決定，至於銷售予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60~90天內收款，惟考量子公司營運資金調度，偶有延收情形；而一般交易係出貨日起30天至75天內收款。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個別評估後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關係人帳款	
	112年度	111年度	112.12.31	111.12.31
母公司	\$ 18,847	15,788	4,470	1,086
子公司：				
AOZ	11,885	29,470	1,240	2,730
其他子公司	14,927	4,070	74	-
關聯企業	-	74	-	-
其他關係人	6,861	3,117	2,210	991
	<u>\$ 52,520</u>	<u>52,519</u>	<u>7,994</u>	<u>4,807</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因商品規格不同，與一般交易價格無法比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AOZ貨款分別為24,280千元及0千元，帳列於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收入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公司提供關係人管理服務及其他交易等所產生之收入(列入營業費用減項)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交易金額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度	111年度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	\$ 618	-	571	-

4.營業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關係人提供管理服務及其他交易等予本公司所產生之營業費用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交易金額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度	111年度	112.12.31	111.12.31
母公司	\$ 6,913	6,913	4,644	5,707
子公司	5,451	3,783	562	823
其他關係人	80	-	71	69
合計	\$ 12,444	10,696	5,277	6,599

5.背書保證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子公司提供履約保證之擔保金額分別為美金0千元及美金5,500千元。

6.租賃

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倉庫及辦公室，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本公司選擇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租金費用分別為1,052千元及1,229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尚未支付之款項皆為9千元，帳列於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下。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692	6,844
退職後福利	216	231
	\$ 8,908	7,075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12.31	111.12.31
其他非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履約及進口關稅保證	\$ 500	5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2,533	32,533	-	31,691	31,691
勞健保費用	-	2,571	2,571	-	2,467	2,467
退休金費用	-	1,113	1,113	-	1,309	1,309
董事酬金	-	3,606	3,606	-	2,094	2,09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6,363	6,363	-	4,910	4,910
折舊費用	455	636	1,091	297	534	831
攤銷費用	-	1,499	1,499	-	1,765	1,765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揭露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人數	31	32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7	7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774	1,615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356	1,268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6.94 %	11.03 %
監察人酬金	\$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 (一)本公司員工(含經理人)之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依季結算之業績獎金、年度經營績效結算所發給現金之年終及績效獎金，以及根據公司年度獲利狀況所發放之員工酬勞。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三)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按下列規定提撥之，若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1.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2.董事酬勞不高於千分之八。董事之酬勞，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議定後以現金發放之。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美金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AOC	1	423,174	178,305 (USD5,500)	-	-	-	-	1,410,580	Y	N	Y

註一：本公司為他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為限，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的百分之三十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他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的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2.本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九十之公司間。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Blue Chip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0,000	28,044	9.70 %	28,044	
"	MPL股票	-	"	24,670	-	15.06 %	-	
"	富邦金丙特股票	-	"	200,000	11,000	0.06 %	11,000	
"	卡米爾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595	-	6.38 %	-	
AOTH	Xserve (BVI) Corp.股票	-	"	142,500	-	19.00 %	-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OE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235,719	98.88 %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無法比較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131,896)	94.34 %	
本公司	AOE	"	銷貨	(235,719)	4.45 %	"	"	"	131,896	11.11 %	
本公司	宏碁	"	銷貨	(4,911,590)	92.71 %	"	"	"	773,965	65.16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OA	母子公司	211,285	0.29	193,870	催收	4,535	-	-
"	AOE	"	131,896	1.44	98,336	"	55,367	-	-
"	宏碁	"	773,965	8.47	-	-	774,291	-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四)			
本公司	AOA	美國	註一	295,771	295,771	15,000,000	100.00 %	(192,952)	(23,382)	(23,382)	
"	AOE	荷蘭	"	214,094	214,094	40	100.00 %	(34,394)	(10,887)	(10,887)	
"	AOTH	英屬維京群島	註三	1,623	1,623	50,000	100.00 %	314,177	3,151	3,151	
"	AOJ	日本	註一	2,899	2,899	200	100.00 %	27,332	711	711	
"	智見	台灣	"	15,000	60,000	1,500,000	100.00 %	12,902	(672)	(672)	
"	AOGS	澳洲	註一	2,956	2,956	105,000	70.00 %	(15,374)	(35,143)	(24,601)	
"	創為	台灣	註二	363,284	363,284	6,399,123	16.60 %	328,903	164,379	19,265	
AOGS	AOAU	澳洲	註一	3	3	100	100.00 %	2,389	(11,012)	(11,012)	
AOTH	GCL	香港	"	2,675	2,675	300,000	100.00 %	3,890	2	2	

註一：商業應用電腦產品、軟體、電腦零組件及週邊設備、儀器等产品之行銷及進出口貿易及電腦產品維修服務。

註二：生產與銷售觸控面板、觸控控制器及驅動程式。

註三：投資及控股。

註四：帳面金額未包含未實現銷貨毛利影響數。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元/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四)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歸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艾爾聯國際貿 易(上海)有限 公司(AOC)	商業應用電腦產 品、電腦零組件及 週邊設備、儀器等 產品之行銷及進出 口貿易及電腦產品 維修服務	161,322 USD 4,800,000	(二)	161,322 USD 4,800,000	-	-	161,322 USD 4,800,000	(4,547) USD (148,300)	100.00 %	(4,547) USD (148,300)	7,972 USD 259,370	-
建基科技 (中山)有限公 司(AOZ)	商業應用電腦產 品、電腦零組件及 週邊設備、儀器等 產品之外包製造管 理	450,261 USD 13,500,000	(二)	450,261 USD 13,500,000	-	-	450,261 USD 13,500,000	7,193 USD 231,860	100.00 %	7,193 USD 231,860	302,226 USD 9,833,297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美金元/新台幣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一)(註二)(註三)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一)(註二)(註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五)
614,768 (USD 20,002,200)	614,768 (USD 20,002,200)	-

註一：依民國一一二年匯率USD：NTD=1:30.735換算。

註二：其中美金1,645,200元係對四川劍南春晟博科技有限公司原始投資額，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處分全部持股，且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將處分價款美金730,000元匯回台灣，但因目前尚未向投審會申報，故仍列入投資金額。

註三：本公司間接投資之中山太達電子有限公司已結束營業，業已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營業登記，另匯回清算股本美金31,549.06元(依持股比例19.00%計算)至第三地區投資事業模里西斯Super太康，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二日取得投審會核准撤銷投資，惟因清算款未匯回台灣故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57,000美元仍列入投資金額。

註四：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AOTH)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

註五：本公司業已取得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書，故無大陸地區投資限制。

3.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一一二年度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34,264,311	43.67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簡慧祥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